



AEON CREDIT SERVICE (ASIA) COMPANY LIMITED

AEON 信貸財務(亞洲)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900

年報 2018 / 19



我們勵行植樹活動

我們是 AEON

目錄

2	公司資料	財務報表
3	股東日誌	52 綜合損益表
4	財務摘要	53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6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54 綜合財務狀況表
14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56 綜合股東權益變動報表
25	董事會	57 綜合現金流動表
27	企業管治報告書	5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9	董事會報告書	133 詞彙
47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田中秀夫(董事總經理)

黎玉光(董事副總經理)

高藝萼

深山友晴

非執行董事

万月雅明(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澄明

黃顯榮

林謙二

公司秘書

高藝萼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主要往來銀行

Mizuho Bank, Ltd.

香港分行

MUFG Bank, Ltd.

香港分行

Sumitomo Mitsui Banking Corporation

香港分行

註冊辦事處

香港

九龍

尖沙咀

彌敦道132號

美麗華廣場A座20樓

互聯網地址

網址：<http://www.aeon.com.hk>

電郵地址：info@aeon.com.hk

股份代號

9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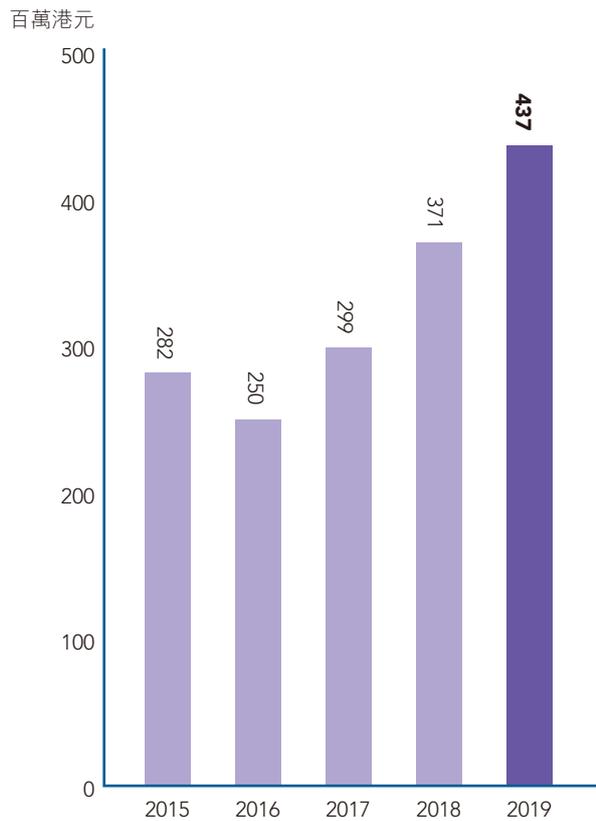
股東日誌

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七日	公布截至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五日至十六日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確定股東應收中期股息之資格
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九日	寄送截至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
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	派發中期股息每股22.0 港仙
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公布截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二零一九年五月十四日	寄送截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之年報
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八日至二十一日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確定股東出席二零一九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之資格
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度股東週年大會
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七日至二十八日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確定股東應收末期股息之資格
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二日	派發末期股息每股22.0 港仙(有待股東於二零一九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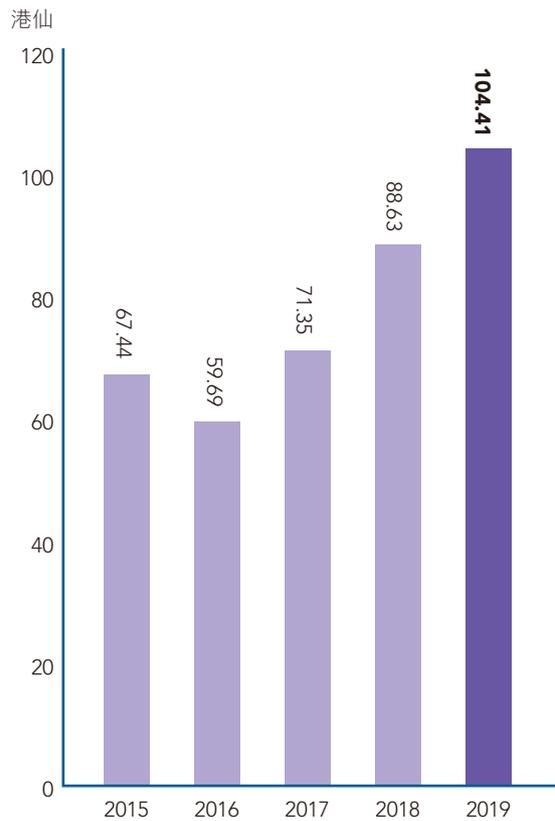
財務摘要

綜合業績

溢利(附註1)



每股盈利(附註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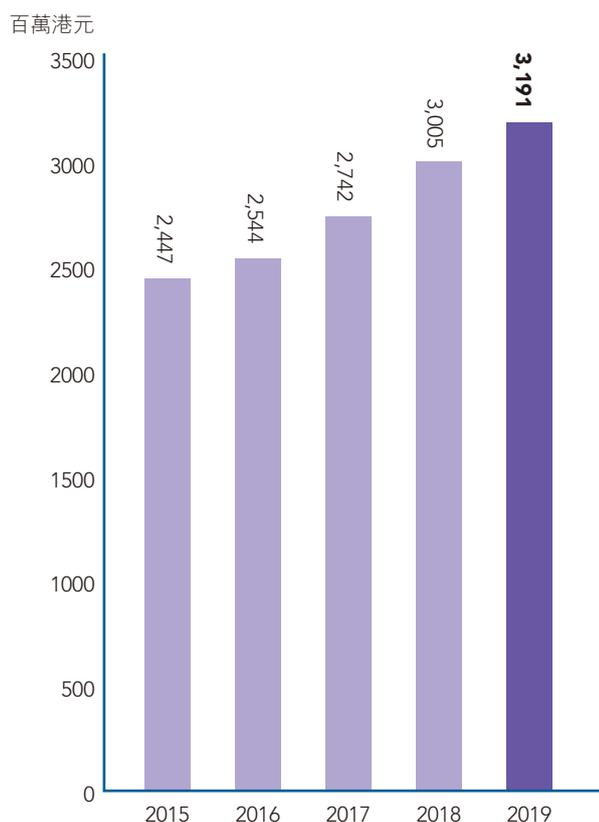


	二零一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二月二十九日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收入	1,295,955	1,258,854	1,228,100	1,282,867	1,322,678
除稅前溢利	346,680	307,355	367,234	447,265	524,122
利得稅開支	(64,276)	(57,388)	(68,438)	(76,117)	(86,868)
年度／期間溢利	282,404	249,967	298,796	371,148	437,254
每股盈利	67.44港仙	59.69港仙	71.35港仙	88.63港仙	104.41港仙
每股股息	36.00港仙	36.00港仙	38.00港仙	42.00港仙	44.00港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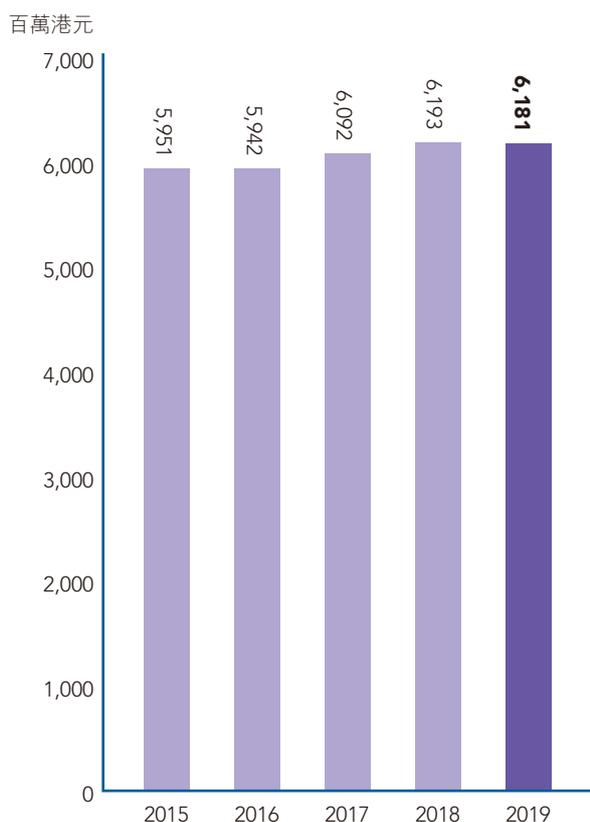
財務摘要

綜合資產及負債

權益總額(附註3)



總資產(附註4)



	二零一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二月二十九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七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總資產	5,951,429	5,941,584	6,091,800	6,192,976	6,180,684
總負債	(3,504,086)	(3,398,012)	(3,349,729)	(3,187,935)	(2,990,037)
權益總額	2,447,343	2,543,572	2,742,071	3,005,041	3,190,647

附註：

- 指由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八日、由二零一五年三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九日、由二零一六年三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由二零一七年三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及由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之財政期間綜合溢利。
- 指由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八日、由二零一五年三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九日、由二零一六年三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由二零一七年三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及由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之財政期間每股綜合盈利。
- 指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九日、於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綜合權益總額。
- 指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九日、於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綜合總資產。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本集團達到持續收入增長及展現強勁的業績。回應金融科技發展迅速的情況，投資數碼化發展將繼續成為本集團首要關注之一。我們堅持透過數碼化提高生產力的策略，拓展新的客戶群，並為我們的客戶提供優質的用戶體驗。由於中美貿易戰日益加劇，加上美國聯邦儲備局加息，環球經濟狀況不確定性於下半年持續。因此，本地市場取向轉趨謹慎。本集團已密切注視其發展，並採取相應預防措施。

營運回顧

於二零一八／一九年上半年，本集團信用卡購物簽賬銷售額受益於香港零售業銷售額上升而較上年同期錄得3.0%的增長。雖然下半年度本港經濟增長放緩，失業率維持偏低，為本集團帶來相對穩定的信貸營運環境，並持續改善信貸質素及較低減值準備。

於年度內，本集團繼續致力提升信用卡優惠及透過新科技為客戶提供更優質的服務體驗。為更提高客戶的便利性，本集團於其手機應用程式當中增加了多項功能，包括推廣活動登記、信用卡及貸款服務申請、獎賞積分兌換及特快現金透支服務，令客人無需親臨分行亦可享受有關服務。此外，本公司於兌換飛行里數計劃中加入Reward-U及亞洲萬里通以提升獎賞積分的吸引力。

為了強化信用卡會員優惠，本集團亦於本年內推出了各項具吸引力的推廣活動。而本集團在第四季度成功推出全新AEON premium cards，客戶憑此卡可享受獨家折扣優惠及專享優惠，包括使用本公司分行、永旺百貨之門市及多個機場的貴賓室。

為本集團作好市場競爭準備，更換現時主幹運作系統尤為重要。今年，本集團開展了一個全新項目，以更換及提升其信用卡和貸款系統。根據此項目之複雜性，預計該項目將於二零二一年完成，及其後十年內花費約480,000,000港元，當中包括資本支出及持續保養與支援開支。此新系統將能降低系統營運成本，提高營運效率及技術能力以迎合新的技術，包括流動支付功能。此外，本集團亦推行於信用卡審批過程當中採用人工智能項目試點，目的為能進一步提高其效能及可靠性。

本集團亦持續評估其分行及自動櫃員機的網路以改善其效益。於本年度，本集團分行及自動櫃員機數目分別減至19間及128部。此外，為準備順利過渡至新信用卡及貸款系統，本集團亦重新評估不同信用卡類別的表現，並終止了個別於客戶群中受歡迎程度較低的信用卡，包括美國運通信用卡品牌。

雖然香港業績仍然強勁，但儘管收緊信貸審批程序，中國業務仍面對因壞賬及欺詐風險管理而帶來的挑戰。因此，中國的小額貸款公司於報告年度的銷售額持續錄得下跌。我們將繼續著重於控制成本以減少損失。同時，我們預計來年之營運表現不會有任何重大改善。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

股息

本集團採用穩定的股息政策，旨在以目標年度派息率不低於本集團財政年度綜合淨溢利之30%以支付定期股息。在提呈股息建議時，除了財務業績外，董事會還會考慮股東的利益、過往派息紀錄、一般營商環境及現金流量的需求。

鑑於本集團的強健財務狀況及致力為我們的股東創造價值，董事會建議宣派末期股息每股22.0港仙，令截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全年股息為每股44.0港仙，較截至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全年股息每股42.0港仙，每股增加2.0港仙，派付股息比率為42.1%。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根據已審核基準，除稅前溢利為524,1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止財政年度上升76,800,000港元。扣除利得稅開支86,900,000港元後，本集團錄得溢利17.8%之上升，除稅後溢利由上個財政年度371,100,000港元上升至二零一八／一九年度437,300,000港元。每股盈利由88.63港仙上升至報告年度的104.41港仙。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一九年度之資產回報率為7.1%，相較二零一七／一八年度為6.0%。而二零一八／一九年度之股本回報率為13.7%，相較二零一七／一八年度為12.3%。

淨負債對權益比率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均為0.7。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的總股本佔總資產總額的比率為51.6%，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則為48.5%。

每股資產淨值(扣除末期股息後)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為7.4港元，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則為7.0港元。

綜合損益表分析

收入

本年度之收入為1,322,700,000港元，較上個財政年度1,282,900,000港元上升3.1%或39,800,000港元。

淨利息收入

透過提升信用卡優惠及推出不同的信用卡推廣計劃，信用卡銷售額較去年錄得1.2%的增長。加上本集團集中推出高回報的產品組合，以致本集團錄得利息收入由上個財政年度1,117,600,000港元上升1.7%或19,300,000港元至本年度1,136,900,000港元。

儘管市場利率上升，透過訂立長期銀行貸款，本集團於本兩年度的平均融資成本維持3.0%。本集團的利息支出錄得由上個財政年度86,200,000港元減少4.9%或4,200,000港元至本年度82,100,000港元。

因此，本集團於二零一八／一九年度的淨利息收入為1,054,900,000港元，較二零一七／一八年度的淨利息收入1,031,300,000港元上升2.3%或23,500,000港元。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

營運收入

隨著信用卡銷售額增加，本年度信用卡業務的徵收費用及佣金增加17.3%或12,500,000港元至85,200,000港元。而保險業務提供全新銷售渠道，包括數碼化平台，令本年度保險業務的徵收費及佣金收入錄得上升15.6%或2,400,000港元，至本年度17,400,000港元。而手續費及逾期收費上升7.2%或5,600,000港元至本年度83,100,000港元。

於上個財政年度，本集團因撤銷聯繫公司註冊的收益為12,800,000港元，而本年度則沒有該等收益。其他收益及虧損於本年度錄得虧損800,000港元，而上個財政年度則錄得1,400,000港元收益。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一九年度的營運收入為1,244,700,000港元，較二零一七/一八年度的1,203,800,000港元增加3.4%或40,900,000港元。

營運支出

於本財政年度內，本集團謹慎運用市場及推廣費用推出新的信用卡及增加信用卡優惠，以開拓新市場並吸納更多銷售額與建立品牌形象，此令市場及推廣費用增加8.5%或6,100,000港元至本年度77,900,000港元。由於現今科技及環境令客戶的消費模式不斷改變，本集團將分行營運策略由「擴展」改變為「選擇及集中」，分行應開設於高人口及高消費者的地區。因此，本集團分行數量由22間減至19間，令經營租約租金較去年減少5,800,000港元。於本年度，集團開始精簡現有營運步驟及按實際營運需要而重新調整人員安排，令員工成本較二零一七/一八年度減少6,300,000港元。隨著推行不同數碼化項目，包括改善手機應用程式及採用流動平板電腦申請信用卡產品，令系統營運成本有所增加。因此，一般行政費用及其他營運費用較去年增加12,400,000港元。

整體營運成本由二零一七/一八年度564,900,000港元輕微增加0.5%或2,700,000港元至本年度567,600,000港元。

支出對收入比率

透過有效運用增加之營運支出以產生額外營運收入，本集團支出對收入比率由去年度46.9%進一步減少至本年度45.6%。

減值虧損及減值準備

於回顧年內，香港之低失業率與集團之有效資產質素管理使減值虧損及減值準備減少15.5%或37,500,000港元至203,700,000港元。

本年度，集團用於計算減值虧損及減值準備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根據前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計算的減值虧損及減值準備則尚未重列，如本年度於計算減值虧損及減值準備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該金額將為227,500,000港元。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

綜合財務狀況表分析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的權益總額為3,190,600,000港元，較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之結餘3,005,000,000港元增長6.2%或185,6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的資產總值為6,180,700,000港元，而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則為6,193,000,000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本年內分別就電腦設備及租賃物業裝修支出約20,900,000港元及800,000港元。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於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本集團繼續採取審慎的資產質量管理，旨在監控香港和中國市場的資產質量。應收私人貸款由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1,375,900,000港元減少13.0%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1,197,200,000港元。

另一方面，因擴闊現有客戶群和刺激信用卡消費，信用卡應收賬款由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3,808,200,000港元輕微上升0.9%或34,100,000港元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3,842,300,000港元。

隨著破產案件及逾期四個月或以上的應收賬款均錄得下降，減值準備由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278,000,000港元減少34,500,000港元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243,500,000港元。

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之銀行貸款，包括交叉貨幣銀團定期貸款，合共1,381,500,000港元，當中24.6%為固定息率及75.4%利用掉期利率由浮動息率轉為固定息率。包括資產擔保借款，負債中39.0%將於一年內到期；34.9%將於一年以後兩年內到期；25.0%將於兩年至五年到期及1.1%將於五年後到期。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平均債務期限為1.5年，而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則為2.1年。

分類資料

本集團之業務主要分為三個營運類別，包括信用卡、私人貸款及保險。截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信用卡業務佔本集團收入之75.6%，於上個財政年度則佔72.1%。分類業績方面，信用卡業務在二零一八／一九年度佔本集團整體業務之74.5%，上個財政年度則佔81.0%。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

在回顧年度內，於本集團致力增加客戶群及刺激信用卡消費下，信用卡銷售額較去年整體增加1.2%，此令信用卡整體應收賬款有所增長。連同對於高回報產品之著重，信用卡業務之收入由二零一七／一八年度924,700,000港元上升8.2%或75,500,000港元至二零一八／一九年度1,000,200,000港元。儘管本集團為推出新的信用卡產品及開發新銷售渠道而增加市場及推廣費用，透過我們對營運支出之有效控管及以審慎的資產質素管理以降低了減值虧損及減值準備，信用卡分類業績由上個財政年度359,400,000港元增加8.4%或30,100,000港元至二零一八／一九年度389,500,000港元。

而私人貸款方面，本集團繼續採用謹慎的資產質素管理以控管資產質素。此令銷售下降及私人貸款之應收款項減少。因此，私人貸款業務之收入由二零一七／一八年度342,900,000港元減少11.1%或38,100,000港元至二零一八／一九年度304,800,000港元。然而，隨著減值虧損和減值準備錄得48.6%或52,100,000港元之改善及嚴格控制營運成本，年度私人貸款之分類業績由二零一七／一八年度77,000,000港元上升43,600,000港元至本年度120,600,000港元。

而保險中介業務方面，本集團為個人客戶提供全新網上銷售渠道。連同現有銷售渠道，本集團致力提升保單數目。保險業務之收入由去年度15,200,000港元增加至本年度17,600,000港元，增幅為15.8%。本年度保險業務之分類業績由去年度7,100,000港元上升78.9%或5,600,000港元至截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12,700,000港元。

於地域財務資料方面，主要由於信用卡銷售之上升及信用卡之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之增長使香港業務收入錄得增長，由二零一七／一八年度1,225,200,000港元上升5.1%或62,700,000港元至二零一八／一九年度1,287,900,000港元。加上有效成本控管及謹慎的資產質素管理，香港業務之業績由二零一七／一八年度456,800,000港元上升17.9%或81,900,000港元至二零一八／一九年度538,700,000港元。

於中國業務方面，小額貸款附屬公司仍然面臨著控制壞賬及欺詐風險的困難。鑑於附屬公司持續著重控制成本，以減少虧損。因此，該等附屬公司的業務量於本年度繼續縮減。中國業務之收入由二零一七／一八年度57,700,000港元減少22,900,000港元至二零一八／一九年度34,800,000港元。中國業務的整體業績顯示，年度虧損由二零一七／一八年度13,300,000港元增加虧損18.8%或2,500,000港元至二零一八／一九年度15,800,000港元。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

資金及股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主要依靠其內部產生之股本、銀行借貸及結構融資撥付其業務所需。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54.8%資金來自權益總額；23.7%向金融機構直接借貸及21.5%來自結構融資。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之資產淨值為3,190,600,000港元，相對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則為3,005,000,000港元。已考慮本集團可動用之財政資源，包括內部產生之資金及可動用之銀行備用額後，本集團具有充裕營運資金應付目前營運需求。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均以港元作交易貨幣及記賬貨幣，故其核心資產並無面對任何匯率波動風險。於回顧年內，本集團訂立之衍生金融工具主要用以對沖銀行貸款利率及匯率波動風險。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所訂立之資本承擔主要與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亦就更換信用卡和貸款系統而簽訂78,500,000港元之其他合同承擔。

展望

由於中美之間持續的貿易戰，不明朗的因素將繼續存在並影響市場前景。然而，香港失業率將有望維持在較低水平，預計國內生產總值將略有增長，本集團將時刻保持警剔，注視不斷變化的市場狀況並作出適切的安排。

隨著未來發展，使用電子貨幣及流動支付功能將越來越普及，預計市場競爭將會加劇。本集團將繼續提升其產品優惠及服務效率，提供優質的客戶體驗，以擴大客戶群及提高銷售量。

為應付市場變化，本集團將會投放更多資源在數碼化方面，而該類投資有助簡化營運，並就市場變化作出更快捷的回應。

現時，更換本集團信用卡及貸款系統的項目正在進行中，收單系統將於二零一九年五月試行；而發卡系統將計劃於二零二一年推行。相關折舊和保養支援開支分別於收單系統和發卡系統應用之十年內持續發生。本集團亦將進一步投資於流動手機應用程式方面，以進一步方便客戶。

採用人工智能進行信貸評估的試點項目始於二零一八／一九年度，該項目現在發展中。展望未來，本集團正準備評測階段，並評估於信貸評估上可靠性的效率。

此外，為改善數據分析能力，本集團亦於二零一八／一九年度第四季成立了數據分析團隊，該團隊將研發自有的數據分析方法，有望提升本集團的市場推廣及信貸審批能力。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

於二零一八／一九年度亦推出不同的市場推廣活動，在客戶群當中大受歡迎。本公司將會繼續推出同類型活動以建立日本品牌的形象。

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於長期銀行借貸作為其融資策略及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以應付日後市場利率的升幅。

本集團仍嘗試找出可行性的中國業務策略。中國的小額貸款附屬公司將繼續同時集中於改善資產質量和簡化營運。本集團將重新評估小額貸款公司的未來業務前景，並考慮不同的經營方案。與此同時，我們預見小額貸款公司表現於來年難以改善。

本集團在其經營所在的香港市場中擁有獨特而強大的地位，董事會對未來的前景充滿信心。我們資金充足，期待在二零一九／二零財政年度取得令人滿意的表現。

資訊科技發展

在回顧年內，本集團以不斷增強其流動應用程式，為客戶提供全新的數碼體驗，例如提供電子門券功能及網上現金透支功能，本集團亦會繼續定期提升其流動應用程式的功能。

截至二零一八／一九年度第三季度，本集團大部分所發行之信用卡均有感應式付款功能，為客戶帶來更多便利。另外，AEON premium cards亦於本年度第四季成功推出市場。

年內，本集團亦加強積分獎賞換領計劃，客戶可將獎賞積分兌換飛行里數，為客戶帶來便利及更多選擇。

為提升資訊科技營運的生產力和效率，本集團亦在二零一八／一九財政年度中實施了自動化項目及在線交易自動化項目。

另外，更換及升級信用卡和貸款系統的新項目乃本集團重點項目之一，為有效地回應快速的市場變化，本集團亦會努力完成該項目。

為提供安全及穩定的營運，本集團亦不斷改善其伺服器及網絡基礎設施。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之總員工人數分別為455名(香港：334名；中國：121名)及575名(香港：357名；中國：218名)。員工薪酬乃按工作性質及市場趨勢釐定，並就個人能力以年度薪酬增幅來獎賞及激勵其表現。除醫療保險及強積金外，員工亦會根據個人表現及本集團的財政表現而獲得酌情花紅。

本集團亦為員工提供多種不同的內部培訓計劃及外部培訓贊助。內部培訓計劃包括年度的永旺行為規範培訓，該培訓重申了企業道德的必要性以在員工之間創造共同價值觀。各培訓計劃旨在提高員工的專業知識和技能，為客戶提供優質服務。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

經營模式與策略

本集團一直以「客戶至上」為客戶服務之宗旨，同時透過採用靈活彈性的經營模式和策略維持長期利潤及資產增長，並以審慎風險及資本管理為核心。

本集團一貫透過信用卡招攬卡會員及交叉銷售其他消費融資產品及服務予該等新會員為其經營策略。本集團繼續受惠於與聯營商戶的緊密聯繫。透過商戶網絡作信用卡招攬及交叉銷售渠道，本集團將繼續開拓服務費收入的新機遇。

客戶層

本集團之客戶層涵蓋層面極廣，約有60%客戶是介乎40歲至60歲之間。為擴展我們的客戶群至年輕一代及男性客戶群，本集團在上個財政年度內推出了以人物角色為主題的信用卡。與此同時，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女性信用卡持有人數目比率為70%。

便捷服務

繼上年度推出全新流動應用程式後，本年度本集團亦在流動應用程式中加入不少新功能，透過不斷改進，提供更便利、更好及更快捷的服務予客戶。

為方便客戶還款，本集團繼續提供多種繳費渠道，包括便利店網絡、電話理財、網上理財及於香港的JETCO自動櫃員機還款。

服務質素

本集團榮獲ISO 27001資訊保安管理系統認證、ISO 9001品質管理系統認證、ISO 10002客戶滿意－投訴管理系統認證及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認證。該等認證足以確保提供予客戶最高顧客服務的品質。

田中秀夫

董事總經理

香港，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關於本報告

報告目標

本公司是AFS的附屬公司，也是AEON集團的成員。本公司明白透明度及誠信作為企業持續發展關鍵因素的重要性。此為本公司第三份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旨在提供本公司最新在營運及可持續發展可能影響集團及持份者方面採取的行動及應對。

報告範圍，期間及方法

本報告內容考慮了本集團營運可持續發展的重要性。由於本集團的主要收入來自本公司於香港之業務，本報告主要反映香港總辦事處及分行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期間在ESG上的表現。本報告時間範圍與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止之財政年度一致。

我們採用一致的方法與過往進行公平客觀的比較，全面提供本公司的ESG表現。

報告原則

本公司預期披露每年ESG方面的進展。本報告按照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所載之要求準備。

企業持續發展管理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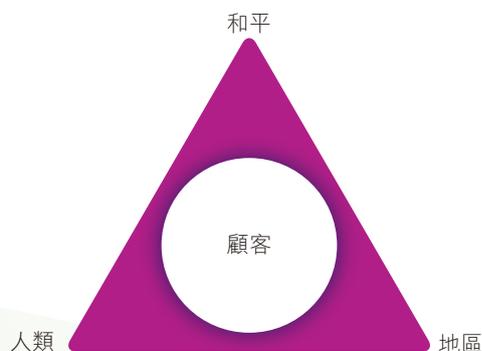
一切為了顧客！

作為AEON集團的成員，本公司一直秉承AEON管理哲學。聯同董事會及所有部門和職能的員工，我們致力為客戶的生活提供最好支持，讓他們透過有效使用信貸充分發展未來。

ESG層面的企業管治

AEON日本的《永旺行為規範》表明我們引領指導本集團將來發展的承諾。AEON集團內的每間成員公司本著「一切為了顧客」這個理念推動業務創新迎來的挑戰。

AEON的基本理念



AEON在拉丁語中為「永遠」的意思。我們的基本理念說明我們永遠的使命，為顧客利益著想，在營運方面本著以顧客為中心。

「和平」：我們竭力透過事業的繁榮，不斷追求和平。

「人類」：我們尊重個人及重視人與人之間的關係。

「地區」：我們紮根本土地區，持續為地區社會作出貢獻。

《永旺行為規範》為我們的未來提供清晰的遠景，幫助我們瞭解基本理念，知道為了「新時代的顧客」需要採取什麼行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我們立志成為推動保護環境及貢獻社會的社會責任企業。我們提供優質服務及保護環境，為了社會福利和未來發展。在日常營運我們貫徹《永旺行為規範》，希望所有持份者也與我們分享這些使命，建立更強的互信。

持份者參與

我們重視持份者參與識別相關的重要的企業可持續發展事項、制定業務決策、管理業務運作、提高效率、發現新商機及社區投資。我們期望與主要持份者建立長遠的建設性關係，並透過各種正式及非正式渠道溝通，及獨立的內部持份者活動，與他們交流。

我們透過互聯網刊發年度及中期報告、新聞稿、公告及通函和電子通訊讓持份者了解我們業務活動。我們定期檢討並傳達持份者回饋意見予各相關部門，以採取相應的跟進安排。

主要持份者及溝通渠道

持份者	關注事項	主要溝通途徑
顧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業務流程 資訊保安 產品/服務質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調查 顧客專享活動 分行服務及接觸 通訊及宣傳單張 每月帳單附寄單張 公司網站 全年宣傳及捐贈計劃 客戶服務熱線 社交媒體：Facebook會員專頁 AEON香港手機應用程式
員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薪酬及福利 培訓及發展 健康及安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員工調查 通訊及內聯網 員工會議 入職啟導及離職面談 表現評核
投資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企業營運 經濟表現 信息披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股東週年大會及投資者簡報 中期及年度報告 公告、通函及其他企業傳訊
供應商與其他業務夥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品牌發展 誠信與可持續發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持續審計 採用最佳行事方式 企業活動 大眾傳播
社區夥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解決社會問題 慈善工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社區計劃 義工服務計劃 全年綠色夥伴計劃
政府及監管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法律及監管合規 僱傭保障 商業道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通訊 現場視察 合規報告 調查及闡明
行業組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行業發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定期會議及通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AEON深明我們的員工、業務夥伴、社區夥伴和其他持份者是我們可持續發展的關鍵。我們致力透過提供優質產品及服務給顧客、員工參與、業務夥伴合作、支持社區，達至企業可持續發展。

為本報告，我們通過分享會議讓持份者參與，與被挑選的員工會面收集到的意見重點如下：

- 加強年假政策和團體醫療保險的保障有助確保工作與生活得到良好平衡，支持健康和保健；
- 電子化和流程自動化可減少不必要的工作流程及提高效率；
- 實施新的績效評估和自我評估制度，包括對員工能力和完成目標的評估，有助確保以公平，透明和公正的機制來評估員工的績效；
- 綜合培訓計劃(包括複習培訓和合規培訓)獲得廣泛認同，可以加強對永旺行為規範和適用於我們的法律法規的理解。

獎項與其他嘉許



ISO 9001 - QMS / FS 513193

ISO 9001品質管理系統認證

實施達致ISO 9001標準的最佳實踐以不斷改善顧客服務的品質而榮獲此認證。

認證範圍：總辦事處及各分行(自二零零七年起)



ISO 14001 - EMS 538444

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認證

致力控制日常運作對環境之影響，實施節約能源的方法以減少用紙和用電量而榮獲此認證。

認證範圍：總行及各分行(自二零零九年)



ISO 27001 - ISMS / IS 500955

ISO 27001資訊安全管理認證

本公司資訊科技部制定下列最嚴謹的電腦安全政策及步驟而榮獲此認證。

- 保障客戶的個人資料；
- 保持客戶資料的機密性及完整性；及
- 提供有效的服務以滿足客戶的要求

認證範圍：資訊科技部(自二零零六年起)



Customer Satisfaction
ISO 10002 / CMS 513194

ISO 10002：2004處理客戶投訴及滿意認證

本公司因其投訴處理系統而榮獲此認證。

認證範圍：處理投訴之部門(自二零零七年)



連續第十二年榮獲香港社會服務聯會嘉許為「商界展關懷」公司



僱員再培訓局「ERB人才企業嘉許計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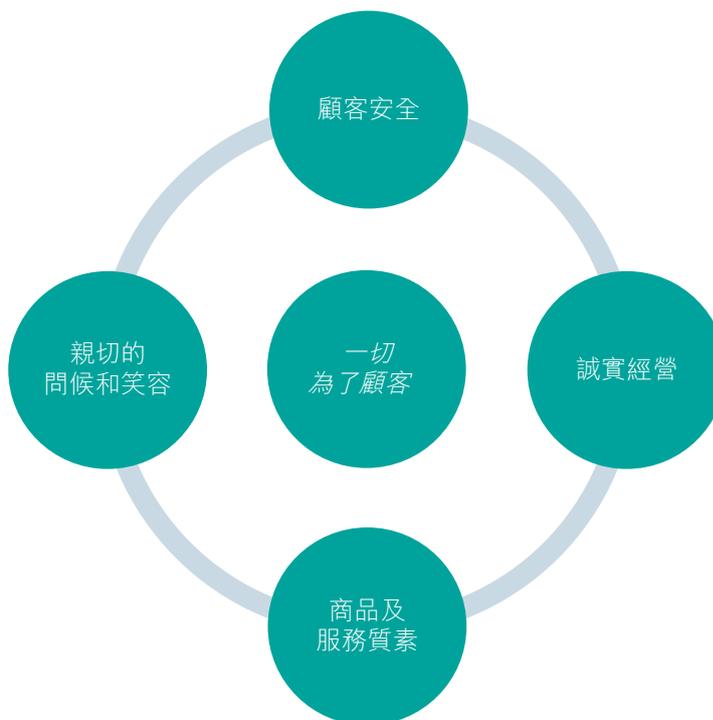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對顧客的承諾

AEON以提升顧客的生活作為永遠的使命。

作為香港其中一間領先的信用卡發行商及金融服務公司，我們致力提供與眾不同的客戶體驗及持續高質素服務以建立長期關係。以客為本是AEON的核心價值，我們一直以顧客為先，不僅履行我們對顧客的承諾，展現誠信，並讓顧客以合理價格享用優質服務。

為贏得及保持顧客對我們的信心，我們致力維持專業優質服務。



(來源：永旺行為規範)

優質顧客服務及負責任市場營銷及業務手法

本公司自二零零七年起已榮獲ISO 9001品質管理系統認證，有助於提供有效服務，透過建設及維持質量管理系統改善客戶滿意度。

本公司的負責部門不時更新與本公司業務和營運相關的更新法律及法規。本公司內部亦會不時檢視廣告內容和營商手法，以確保不會違反適用的法律或法規，包括但不限於《放債人條例》、《商品說明條例》、《競爭條例》、《個人資料(私隱)條例》和《保險業條例》。

為符合香港公司註冊處最新有關持牌放債人遵從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的規定，本公司大幅地修改了其內部的防範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指引，並為員工提供相關培訓。

聆聽顧客意見

我們透過19間分行、128台自動櫃員機網絡、客戶服務熱線、網上查詢表格及其他途徑服務顧客。我們專業管理及適時回應顧客意見及查詢是非常重要的。自二零零七年起，我們按照ISO 10002(處理客戶投訴及滿意認證)準則建立投訴管理系統，亦制定相應的投訴處理流程，及進一步完善各種投訴處理設置(分行或客戶服務熱線)和程度級別(由1至5級)。

投訴類別	二零一七／一八年度	二零一八／一九年度
服務／產品推廣	6	4
服務／產品提供	48	35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保障客戶私隱

為保障客戶個人資料及私隱，本公司實施個人資料保障政策及資料保安指引。本公司委任風險管理部主管作為我們的資料保護經理。

我們的員工每年都必須參加有關保障個人資料的培訓。

除內部措施外，我們亦實施了其他預防措施以保障客戶個人資料。例如，3D安全網上交易認證已廣泛應用於所有本公司發行的信用卡。

自二零零六年起，我們榮獲ISO 27001資訊安全管理認證。

在二零一八/一九年度，本公司未有收到任何有關客戶資料遺失的投訴。

截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止之年度，本公司沒有發現有關產品、服務、營運、銷售及推廣或其他商業行為方面違反法律及法規的情況。

對員工的承諾

與永旺共同成長

您就是永旺！

當您在洽談業務時，客戶可能會從您誠懇的態度和言行上感受到其他企業所沒有的「永旺特色」此外，當看到您在上班途中帶著笑臉向他人問候，人們便自然會感受到溶入到地區社會中的您的「永旺特色」。

當您幫助顧客的時候，當您與單位同事在一起的時候，您一些不經意及重複多次的行為將會累積而成「永旺文化」！

(來源：永旺行為規範)

員工是我們最寶貴的資產，故此我們非常重視人力資源。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的總員工人數分別為575和455名，當中有62%-73%為駐港僱員。

年度	二零一七/ 一八年度	二零一八/ 一九年度
職員人數	575	455
駐港職員人數	357 (62%)	334 (73%)
性別分佈		
— 男	162	168
— 女	195	166
本港僱傭狀況		
— 全職	330	307
— 合約	27	27
本港員工分佈		
— 高級管理層	13	11
— 中級經理	107	113
— 初級/前線職員	237	21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年度	二零一七/ 一八年度	二零一八/ 一九年度
本港員工年齡分佈		
— ≤17	—	—
— 18-25	59	46
— 26-35	109	97
— 36-45	108	109
— 46-55	53	53
— ≥56	28	29
本港總員工流失率	30%	36%
— 按性別(男/女)		
— 男	13%	11%
— 女	17%	25%
— 按年齡		
— 18≤25	11%	12%
— 26-35	10%	13%
— 36-45	5%	6%
— 46-55	3%	3%
— ≥56	2%	2%

我們一直定期檢討《員工手冊》(最新第二十一版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向全體員工發佈)。該手冊涵蓋本公司詳細的僱用政策，福利和待遇，假期和休息日的安排，行為和紀律，職業健康和安全管理政策，個人資料(私隱)政策，平等機會政策及有關接受禮物、款待、防止賄賂/反貪污以及利益衝突等指引。本公司會在所有員工入職時提供《員工手冊》副本，並定期通知修訂和更新。透過本公司提供相關政策和指引的培訓，員工知悉有關賄賂/貪污、洗黑錢活動的識別防範及舉報不當行為和其他違規行為的渠道。

本公司採取嚴格遵守所有適用法律及法規的態度決定及實施人力資源政策和操作。

員工薪酬及福利

具競爭力的員工福利是建立高效團隊及勞動力為顧客提供高質服務的關鍵。員工薪酬根據工作性質、市場趨勢和員工個別表現釐定。除醫療保險和公積金外，我們亦會按財務及僱員個別表現酌情發放花紅。完善的員工表現評估及自我審核制度已全面推行，以更有效地發掘人力資源需求以及支援人力資源發展。

培訓及發展

業務相關培訓計劃

- 業務介紹培訓
- 風險管理
- 合規及企業管治
- 財務分析

經理及董事會培訓

- 董事培訓
- 經理發展計劃
- 晉升培訓



員工入職啟導計劃

- 公司原則及架構
- 永旺行為規範
- ISO培訓
- 風險管理及合規
- 服務及產品知識

實習生計劃

- 迎新計劃
- 業務相關技能培訓及探訪
- 軟技巧裝備訓練



暑期實習生畢業演講及典禮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為確保本公司員工可持續提供高質素服務，我們自二零零八年起編撰了「員工培訓與發展政策」，該政策自推出後已經在二零一一年修訂至第五版。透過定期檢討該政策，滿足企業前線及後勤部門在培訓上不斷求變的需要，並為我們行政人員的職業發展路線提供重要支持。

我們重視合作，希望每位員工得以發揮所有潛能，盡展所長及經驗。本公司提供充足培訓，協助員工個人及專業發展。此外，優化團隊和部門之間的協同合作以提高員工生產力和營運效率一直被視為管理重點。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和八月首次推行實習生計劃，為大專生或剛畢業學生提供金融服務業的工作經驗。為吸納及培育有潛質，具備卓越技能且有前瞻管理思維的大學畢業生，我們於二零一七年七月首次推出畢業見習生計劃。在為期兩年的見習計劃中，畢業見習生通過在職務輪換進行實質性培訓。以上兩項計劃於二零一八年繼續推行。

年度	二零一七/ 一八年度	二零一八/ 一九年度
員工培訓類型		
— 培訓類別	11	12
— 培訓課程項目	37	17
— 培訓課程總數	140	153
— 培訓課程總時數	558	985
— 總培訓人數	1,905	1,501
員工性別		
— 男 — 培訓人次/百分比	810/43%	773/51%
— 女 — 培訓人次/百分比	1,095/57%	728/49%
員工類別的培訓總時數/百分比		
— 前線和初級員工	2,868/48%	1,341/47%
— 中層管理人員	909/15%	647/22%
— 高級管理人員	194/4%	310/11%
— 董事	414/7%*	435/15%*
— 非特定目標群體	1,557/26%	133/5%

* 包含內部及外部培訓

為了應對不斷變化的金融市場和外環境，我們加強了二零一八/一九年度的培訓計劃，以增強我們持續發展的能力，支持持續增長的業務。提供額外度身訂造的培訓計劃支援各部門營運及員工在不同階段的發展。

截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止之年度，我們舉辦工作坊及推出網上培訓，使員工熟悉《永旺行為規範》，幫助內化指導原則。

職業健康和安

本公司致力提供安全及健康的工作環境給每位員工，為每位員工着想制定了《職業安全及健康指引》。由於大部分員工為辦公室工作人員長時間在辦公桌上工作，故此我們安排相關培訓以提升辦公室安全及健康的關注。我們定期檢查工作間設置，檢查電腦顯示屏、鍵盤和椅子的位置，以預防因工作受傷。

職業健康和安	二零一七/ 一八年度	二零一八/ 一九年度
因工作關係而死亡的人數	0	0
因工作關係而死亡比率	0	0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個案數	3日/2宗	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多元、包容及平等機會

AEON維護多元工作環境及平等就業機會之原則，以消除因年齡、性別、婚姻狀況、殘疾、家庭崗位、種族、膚色、血統、國籍或原屬種族、或宗教的歧視、騷擾和誹謗。我們致力在員工晉升、轉職、薪酬調整、培訓、解僱及裁員方面以公開及公正的態度進行評估，讓所有員工獲得平等的就業機會。

為推動員工之間互相尊重及包容，我們提供培訓及其他提高尊重包容意識的活動。亦制定投訴程序讓任何員工感到被歧視、騷擾和誹謗時作出投訴。

員工參與

為建設和諧工作場所，我們鼓勵各級員工之間定期溝通，亦定期更新本公司及AEON集團動向。我們通過多元化活動，例如週年聚餐，提高員工士氣。

我們定期進行員工問卷調查，了解其職業志向及培訓需求，讓本公司制定更完善的發展計劃。

所有離職的員工都會被邀請參加離職前面談，讓我們了解離職原因。當有重大趨勢出現，本公司將採取適當的措施。

截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止之年度，本公司沒有發現有關僱傭、職業健康和安全、勞工標準或反貪污方面違反法律或法規的情況。

對社區的承諾



(來源：永旺行為規範)

AEON與社區共同努力，力爭成為模範企業，為社區發展及改善生活質素作貢獻。

本公司不單致力為股東提供滿意的投資回報，並為透過慈善捐款回饋社會感到自豪。

我們認為本地社區對我們業務持續成功和發展非常重要。我們相信與本地社區夥伴緊密合作，有助加強我們對香港社會發展產生的正面影響。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義工服務



2018香港植樹日

本公司本著「和平」、「人類」及「地區」的理念，一直組織及推動員工與家屬參與義務工作。透過參與第十四屆香港植樹日，以「種植成長的種子」為任務為保護環境作出貢獻。於二零一八年，合共三十六名員工及其家屬參與了植樹活動。此項活動不僅有助減少碳排放，也提升了我們對於氣候變化和保護環境重要性的認識。

捐款

本年內，我們透過AEON獎學金合共捐贈了1,190,000港元支持教育項目。我們深信為優秀學生提供助學支援，可以為社會培育未來領袖。

今年，我們已經為以下大學合共70位學生提供了獎學金：

國內大學

北京第二外國語學院
南開大學
北京大學

深圳大學
中山大學
清華大學

本港大學

嶺南大學

本年我們亦與香港科技大學簽署協議，將會為該大學學生提供獎學金。

社區夥伴

AEON相信與社區組織建立夥伴關係可帶來協同效應，並為建立一個關愛社會帶來連鎖反應。近年我們一直聯同本地合作夥伴，服務有需要之人。

其中一個主要夥伴計劃是「聯合國兒童基金會青年使者計劃」。透過我們持續唯一資助，聯合國兒童基金會香港委員會繼續為本地青年人提供寶貴機會，通過綜合培訓及參與活動包括領袖訓練營、工作坊、校內推廣活動、社會服務計劃、社區活動及實地考察，讓他們了解世界各地及本地與兒童生存、保護、發展及參與權利有關的議題。相信我們的資助可以幫助年青人擴闊視野，為未來領袖提供全面發展機會。



聯合國兒童基金會青年使者計劃2018

除了支持有意義的計劃外，本公司亦鼓勵客戶透過信用卡積分捐贈與我們攜手支持社會發展。合共153位信用卡持卡人已參與此項積分捐贈計劃，總額達24,700港元，用作支持世界自然基金會香港分會的保育工作。

本公司持續支持本地社區各項發展項目，已連續十二年榮獲香港社會服務聯會頒發「商界展關懷」標誌。此標誌展現了我們對環境保護，教育及文化交流等各種社區活動不斷作出的貢獻及支持。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對環境的承諾

- AEON會實施一切可行措施在營運中使用環保物料。承諾減少空氣污染及善用資源例如電力、可燃氣等。AEON亦會遵從香港特別行政區有關環保方面的法例及規定。
- AEON會制定及定期檢討環保目標，並持續加強保護環境力度。
- AEON會鼓勵及支持環保活動、重新造林及其他相關社會計劃。
- 透過教育及培訓計劃，讓全體員工知悉本政策。

AEON環保政策

本公司承諾支持良好的環境標準，並確保環保措施得以實施。除了已獲得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認證，相關員工定期檢討及更新環境管理系統指引及程序，推動總辦事處及分行進行定期環境評估。

除於此報告披露外，本公司並沒有發現因其活動對環境和自然資源產生的任何重大影響。因本公司行業及營運的性質，關於能源及其他資源的消耗或排放強度不屬相關或重要的指標。

能源消耗

我們致力減少總辦事處和分行的能源消耗。我們知道在各個場所營運時消耗大量能源，亦因而採取一系列節能措施。除了以更節能的設施取代舊設施，我們鼓勵員工一起建設更環保的辦公室，例如在辦公時間外或不使用辦公設施時關閉所有電器，或者將其設定為省電模式。

公司辦公場所用電是我們碳足跡的唯一最大來源。我們於香港業務的主要用電量已載列於下表。我們的自動櫃員機大大擴展了我們的服務網絡，以支援我們全港客戶的服務需求。我們已估計128台自動櫃員機(當中8台自動櫃員機設於分行內)產生的相應用電量。

年度	二零一七/ 一八年度	二零一八/ 一九年度
辦公室範圍	467,538	415,315
自動櫃員機	203,396	158,299
總耗電量／千瓦特小時	670,934	573,614

由於我們自動櫃員機的估計電力消耗相對穩定，二零一八／一九年度用電量下降了97,320千瓦特小時主要原因是我們有效的節能政策以及員工的同心協力。辦公室及分行用電量下降了14.5%，可望減少對氣候變化的不良影響。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溫室氣體排放

除了電力消耗，本公司交通運輸也增加溫室氣體排放。本地交通中車輛的使用及海外公幹乘坐飛機亦增加直接及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溫室氣體排放的主要來源／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二零一七／ 一八年度	二零一八／ 一九年度
汽車	6.151	5.810
電力消耗	369.985	314.984
員工乘搭飛機到海外工幹	21.326	23.812
溫室氣體主要來源的排放總量	397.462	344.606
減去：植樹	(1.334)	(5.686)
溫室氣體主要來源的淨排放總量	396.128	338.92

* 參照香港大學及香港城市大學發表的「香港中小企業碳審核工具箱」計算，其他參考資料包括：香港特區政府環境保護署及機電工程署編製《香港建築物(商業、住宅或公共用途)的溫室氣體排放及減除的核算和報告指引》。

其他資源消耗

我們日常運作中無可避免使用大量紙張。即使我們不需要在最終產品上使用包裝材料，我們仍需要使用紙張於包括表格、客戶通訊、法律文件、內部存檔案及紀錄保存。我們運用資訊科技以減少紙張消耗，並確保所需文件得以保存。我們減少用紙的方法包括分析工作流程，研究可以減少或避免用紙的替代方法，並在可行的情況下選擇使用可持續物料製成的紙張或替代品。

自二零一一年起，我們向所有顧客推行選用電子月結單，並透過PDF檔案取代印刷文件。此項措施獲得客戶的大力支持，其中已有27.06%客戶選擇了電子月結單。往後我們將繼續向客戶推廣此項環保措施。

於二零一八／一九年度，我們辦公室的日常營運用紙消耗量為0.252噸，比對二零一七／一八年度的消耗量下降了24.7%。我們持續鼓勵所有員工減少消耗紙張，以保護環境。

因本行業性質之故，我們的廢水量基本等於用水量。現時水源並無重大問題，鑑於現時用水非為生產目的，因此在水效益方面沒有顯著的切實的改善空間。所有廢水會流入政府污水處理系統。跟據本公司紀錄，截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止之年度用水量約為6,640升，對比截至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止之年度則約為7,340升。

循環回收

我們為減少垃圾堆填帶來污染，在總辦事處設置回收設施以回收廢物，鼓勵對廢物進行源頭分類。我們的業務營運中並無大量有害廢物產生。而於二零一八／一九年度產生的無害廢物總量為6.61噸。

去年我們從員工回收合共1.622噸塑膠樽和廢紙，對比截至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止之年度0.408噸之數量。

截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止之年度，本公司沒有任何有關環境保護方面出現違反法律或法規的情況。

董事會

董事

万月雅明先生，現年61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主席。彼現任公眾上市公司AEON Financial Service Co., Ltd.董事總經理，專責環球業務策略。彼現亦為AEON Credit Service Co., Ltd.之董事。彼於慶應義塾大學法律學學士學位課程畢業後於一九八一年三月加盟公眾上市公司AEON Co., Ltd.。彼於二零零九年四月轉職至AEON Retail Co., Ltd.前曾於AEON Co., Ltd.任職達二十八年之久，及後於二零一二年三月轉職至AEON (China) Co., Ltd.。彼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加盟AEON Financial Service Co., Ltd.任職市場部部門主管前曾為AEON (China) Co., Ltd.首席營運官專責大型綜合百貨店業務。彼擁有超逾三十年市場營銷經驗。

田中秀夫先生，現年48歲，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董事總經理。彼現亦為本公司附屬公司永旺保險顧問(香港)有限公司之董事。彼曾於一九九七年四月至一九九九年三月期間任職本公司，並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再度加盟本公司。彼於一九九五年四月加盟公眾上市公司AEON Financial Service Co., Ltd.及曾於日本、香港、馬來西亞及越南之AEON金融集團工作。彼曾於二零零八年五月至二零一五年五月期間擔任ACS Trading Vietnam Co., Ltd.董事總經理。彼擁有超逾二十年消費融資行業經驗。彼持有早稻田大學商業學學士學位。

黎五光先生，現年56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董事副總經理。彼現執掌本公司之企業管理部。彼現亦為本公司附屬公司永旺保險顧問(香港)有限公司之董事總經理。彼於一九九九年六月至二零一六年六月期間曾為董事會成員及於二零一二年七月至二零一五年六月期間曾任永旺金融服務(香港)有限公司之董事副總經理。彼於二零一六年六月退任董事會成員後，擔任本公司顧問一職。彼於一九九六年七月加盟本公司。彼持有香港理工大學頒發之專業會計文憑。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高藝蓀女士，現年63歲，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現亦為公司秘書兼法律總顧問。彼現執掌本公司之法律及合規部。彼曾於一九九二年八月至一九九四年六月期間任職本公司，並於一九九八年十一月再度加盟本公司。彼持有倫敦南岸大學頒發之法律學士學位。彼為一位大律師。

深山友晴先生，現年45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加盟本公司。彼現執掌本公司之市場營業及營運部。彼於早稻田大學文學學士學位課程畢業後，於一九九七年三月加盟公眾上市公司AEON Financial Service Co., Ltd.。彼於二零一零年三月轉職至AEON Co., Ltd.。彼擁有超逾十五年消費融資行業經驗。

董事會

李澄明先生，現年67歲，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由二零零八年起至彼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退任止，曾任鷹君資產管理(冠君)有限公司(作為冠君產業信託之管理人)之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李先生於地產及銀行界擁有逾四十年的廣博經驗。李先生於香港主要房地產上市公司鷹君集團內出任管理層高職超過二十二年，彼專責管理市場推廣、租務及銷售、銀行關係、企業傳訊及投資者關係等業務，以及擔任冠君產業信託物業管理人管理事務。李先生亦曾於一跨國銀行機構任職，擁有逾二十年的企業房地產貸款及顧問經驗。李先生亦於二零零二年六月至二零一五年九月期間曾任公眾上市公司先傳媒集團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李先生畢業於香港大學獲社會科學學士學位。

黃顯榮先生，現年56歲，於二零零四年十月十三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持有香港中文大學頒發之行政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香港董事學會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資深會員。彼亦為美國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英國特許證券與投資協會特許會員。彼現為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中小企業板上市A股及聯交所上市H股之公眾公司)、中國鐵建高新裝備股份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H股之公眾公司)、內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B股及聯交所上市H股之公眾公司)、廣州白雲山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A股及聯交所上市H股之公眾公司)、威揚酒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之公眾公司)及江西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H股之公眾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安徽省委員會委員、證券及期貨事務上訴審裁處委員、香港護士管理局成員及建造業議會成員。彼自一九九七年起出任證券及期貨條例註冊之持牌法團絲路國際資本有限公司(前稱安里俊投資有限公司)持牌負責人及現為董事總經理。擔任此要職前，彼曾於一國際核數師行任職達四年，及後亦於一上市公司出任首席財務官達七年。彼擁有三十五年會計、財務、投資管理及顧問經驗。

林謙二先生，現年68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現為AEON Credit Service Co., Ltd. 及Optical Comb, Inc. 非執行董事及公眾上市公司AEON Thana Sinsap (Thailand) Public Company Limited獨立董事。彼為日本企業管治學會創辦人及成員。彼曾任Plusum Co., Ltd. 社長及代表董事、Fisco Financial College 社長及Sigma Base Capital Corporation 社長及首席執行官。彼曾於Nippon Credit Bank Ltd.、德意志銀行、德意志證券公司及Westdeutsche Landesbank 擔任高層要職。彼持有東京外國語大學頒發之德語學士學位。

企業管治報告書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平衡股東、客戶、員工及其他持份者的利益。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內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惟守則條文第A.4.1條及第A.4.2條則除外，詳情見下文。

守則條文第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而根據守則條文第A.4.2條第二句規定，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應至少每三年一次輪值退任。

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並無按指定任期獲委任，而董事亦毋須輪值退任。然而，全體董事(包括執行、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均須根據章程細則於本公司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為其董事證券交易之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回顧年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董事會

董事會角色

本公司以有效的董事會為首；董事會負有領導及監控公司的責任，並集體負責指導及監督公司事務以促使公司成功。董事會有一個正式的預定計劃，審議預定事項的安排。該等須經董事會考慮及審議之事項包括：

- 長遠目標及策略；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
- 年度預算及業務計劃；
- 資本管理；
- 年度、中期及季度財務報表；
- 宣派股息；
- 董事會成員；及
- 企業管治事宜。

作為董事會成員之董事須共同分擔本公司正確方針及管理之責任。管理層獲授權管理日常業務及行政事宜。

成員

於本報告日，董事會由八名成員組成，包括四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10條及第3.10A條規定董事會必須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必須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的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必須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1/3)。每名董事之姓名及其履歷已載於本年報第25頁至第26頁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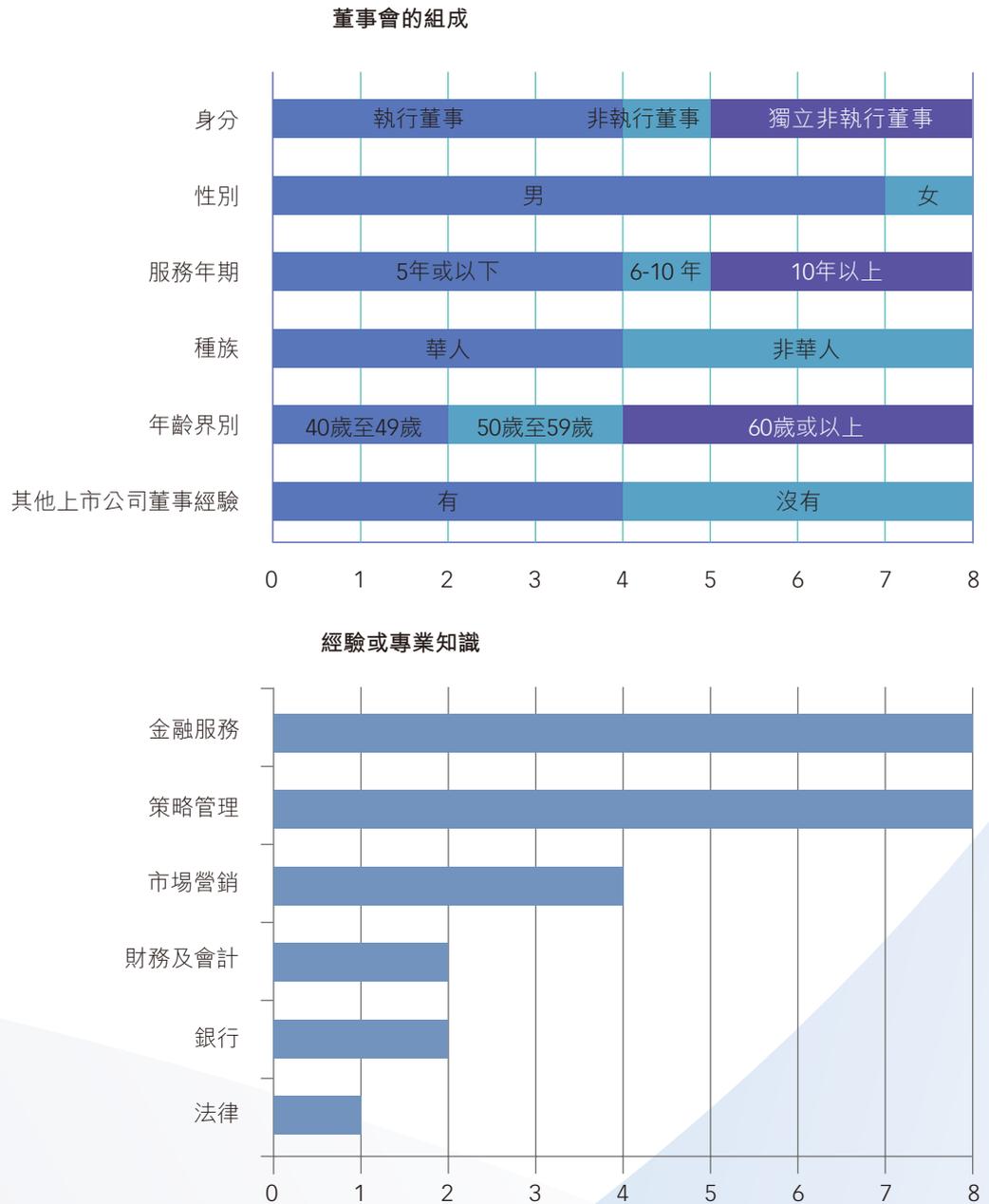
所有載有董事姓名的企業通訊中，均清晰註明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身份。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提供最新之董事成員名單，註明獨立非執行董事身份及列明董事角色和職能。

董事會成員來自不同背景及擁有不同商業、金融服務、銀行及專業知識及經驗。董事會具有相關經驗、才能及個人質素，使其充分有效履行其職責。

企業管治報告書

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政策列載達至董事會多元化的方式。本公司明瞭董事會多元化的裨益，並深信董事會多元化乃維持有效董事會的重要因素。本公司致力確保董事會在技能、經驗及適合其業務需要的多元化觀點方面取得平衡。董事會的任命將以績效為基礎，以客觀標準考慮，更充分考慮董事會多元化的裨益，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和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和服務任期。提名委員會在向董事會推舉委任候選人時，會充分考慮該等可計量目標。

下表闡述於本報告日董事會之多元化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書

董事會成員之間沒有任何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相關的關係。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規定就其獨立性作出年度確認。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之指引，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提名委員會每年均檢討及評審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董事會程序

董事會會議每月舉行一次及會議之時間表至少於三個月前擬定。翌次董事會會議之時間於每次董事會會議結束時訂立。所有董事在每次召開董事會會議至少十四天前接獲通知及全體董事皆有機會提出商討事項以列入議程。董事會會議議程及相關會議文件須在每次舉行董事會會議至少三天前送交全體董事，使各董事在知情下進行討論及作出決定。管理層適時地向董事會及其委員會提供適當及充足的資料以使他們能夠作出知情決定。高級管理層成員或獲邀出席董事會會議以便進行講解或回應董事會及個別董事的提問。

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之會議記錄充份地詳盡記錄所討論事項及關注並由公司秘書存管，並於得到任何董事的合理通知及任何合理時間之下供其查閱。草擬及最後版本之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記錄須於每次會議後之合理時間內送交董事以供彼等提供意見及保存。

按照章程細則，董事不應就任何涉及其本人或其聯繫人士而有重大權益之合約、安排或其他建議，參與表決或計入會議法定人數內。

本公司已為董事就其可能面對之法律行動而提供適當董事責任保險。

出席董事會會議

年內，曾舉行十二次董事會會議並相討下列重要事宜：

- 審閱業務策略；
- 審閱財務及業務表現；
- 批准年度預算及業務計劃；
- 批准季度、半年及年度業績；
- 批准年度及中期報告；
- 批准建議末期及中期股息；
- 審閱風險管理委員會報告；
- 審閱合規委員會報告；
- 審閱內部審核報告；
- 批准續聘外聘核數師；
- 舉薦董事膺選連任；
- 批准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董事袍金；
- 批准持續關連交易；
- 審閱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方法及方式及應用該準則的財務影響；
- 批准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之修訂；
- 批准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企業管治政策之修訂；及
- 批准採納股息政策及提名政策。

企業管治報告書

每位董事於各董事會會議之出席紀錄詳列如下：

董事	出席次數／ 會議次數
執行董事：	
田中秀夫(董事總經理)	12/12
黎玉光(董事副總經理)	12/12
高藝崑	12/12
深山友晴	12/12
細川徹*	11/11
非執行董事：	
万月雅明(主席)	12/12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澄明	10/12
黃顯榮	12/12
林謙二	12/12

*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辭任

董事培訓

每名新任董事將獲得公司新任需知，需知內載有主要法律規定、章程細則及本公司相關政策及指引，以及外部律師向董事解述董事就法律和監管要求下之一般和具體職責。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將與新任董事會面，使彼等對本公司業務及運作有更詳細瞭解。公司秘書不時向董事提供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之最新發展概況，以確保合規及提高他們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的意識。

本公司鼓勵全體董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建立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年內，本公司首次透過網上學習平台為全體員工(包括執行董事)進行了年度永旺行為規範培訓，並通過測驗。此外，本公司亦為全體執行董事安排了涵蓋董事的責任以及賄賂和反貪為題的內部合規培訓課程。全體董事已就其董事專業身份及職責參與與公司業務或其職責相關之研討會／會議／論壇研討會。公司秘書亦已轉遞聯交所推出之一系列董事培訓短片及為上市公司董事而設之網上培訓予全體董事。回顧年內，全體董事均已向公司秘書提供其培訓紀錄。

截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內，董事已參與以下主要培訓範疇：

董事	企業管治	法律／ 監管發展	商業／ 金融／管理
執行董事：			
田中秀夫	✓	✓	✓
黎玉光	✓	✓	✓
高藝崑	✓	✓	✓
深山友晴	✓	✓	✓
非執行董事：			
万月雅明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澄明	✓	✓	✓
黃顯榮	✓	✓	✓
林謙二	✓	✓	✓

企業管治報告書

主席及董事總經理

董事會主席為万月雅明先生及董事總經理為田中秀夫先生。主席及董事總經理之角色已區分，及由彼此間並無關係之兩名獨立人士分別擔任，以確保權力及職權不至集中於任何一人。主席與董事總經理間之職責劃分已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

主席負責領導及令董事會有效運作。董事總經理則負責本公司日常管理。

年內，主席(乃非執行董事)在沒有其他董事在場的情況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進行了一次會議。

董事委任及重選

本公司設有正式程序委任新董事。新董事之委任建議須經由提名委員會考慮本公司提名政策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進行初步審議。經提名委員會提呈建議後，董事會將作出最後審議。

董事會可隨時委任任何人士擔任董事，以填補空缺或出任新增現有董事會成員。新任董事任期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止，並有資格膺選連任。所有董事均於本公司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惟有資格膺選連任。

每位董事均獲提供一份委任書，訂明委任的條款及條件。概無董事與本集團訂立服務合約。

董事會委員會

董事會轄下設立三個委員會，分別為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董事會按刊載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內之職權範圍賦予所有董事會委員會職權。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由李澄明先生出任主席。其他成員為万月雅明先生、黃顯榮先生及林謙二先生。審核委員會成員均具有適當的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的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審核委員會每年至少舉行兩次會議。

審核委員會職能包括：

- 監控外聘核數師之有效性及監管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的任命、酬金和聘用條款及其獨立性；
- 審閱及監控本公司財務資料及財務申報制度的完整性；
- 監管本公司內部審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以及員工就財務報告、內部監控及其他事項所提出的關切安排；及
- 擔當董事會授權的企業管治職能。

企業管治報告書

審核委員會亦會討論外聘核數師提出之事項，確保適當的推薦建議得以執行。

年內，外聘核數師在沒有執行董事在場的情況下，與審核委員會各成員進行了兩次會議。

審核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曾舉行四次會議，外聘核數師亦應邀列席其中三次會議。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八年內的主要工作包括：

- 會見外聘核數師商討其審核工作的一般範圍；
- 審閱外聘核數師致管理層的函件及管理層的回應；
- 審閱管理層給予獨立核數師的表述信件；
- 審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有效性；
- 審閱內部審核報告；
- 審閱及批准年度內部審核計劃；
- 審閱及批准聘用外聘核數師提供審核及非審核服務及其酬金；
- 審閱外聘核數師之獨立性及客觀性；
- 會見外聘核數師商討有關審核週年賬目及審閱中期賬目產生之事宜；
- 審閱季度、半年度及年度業績；
- 審閱年報及賬目及半年期之中期報告；
- 向董事會推薦外聘核數師之續任；
- 審閱持續關連交易；
- 審閱董事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審閱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
- 審閱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及
- 審閱本公司遵循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其於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每位審核委員會成員於各審核委員會會議之出席紀錄詳列如下：

成員	出席次數／ 會議次數
李澄明(主席)	3/4
万月雅明	4/4
黃顯榮	4/4
林謙二	4/4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提名委員會由万月雅明先生出任主席。其他成員為李澄明先生、黃顯榮先生及林謙二先生。

提名委員會職能包括：

- 每年至少檢討一次董事會的架構、成員人數及組成並向董事會提呈董事會任何改動建議；
- 檢討提名政策；
- 審議及向董事會提名合資格委任為董事之候選人；
- 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向董事會提呈新委任或重選董事建議；及
- 檢討各董事為履行職責所需付出的時間。

企業管治報告書

提名委員會已採納提名政策(「提名政策」)，當中載列甄選、委任及重新委任董事的程序及準則。提名委員會在評估和甄選董事候選人時必須考慮下列甄選因素：

- 名譽及誠信；
- 樂意及可投入於本公司董事會及／或董事會委員會職務的時間；
- 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及
- 委員會認為適當的其他相關因素。

提名委員會可酌情提名其認為適當的人士。

委任及重選董事之程序摘要如下：

- 從高級管理人員名單中或經由任何董事及外聘人事顧問代理舉薦的外募候選人中物色潛在新候選人；
- 依據載於提名政策內之甄選準則及一系列載於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內之多元化觀點評估候選人；
- 就提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言，按上市規則所載評估候選人的獨立性；
- 向董事會提呈建議供董事會考慮和批准；
- 由董事會任命為董事；
- 於重選退任董事的情況下，檢討候選人的表現並向董事會提呈建議供董事會考慮並於股東大會上向股東提呈重新膺選建議；及
- 由股東重新任命為董事。

截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舉行了兩次會議及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八年內的主要工作包括：

- 檢討董事會的架構、成員人數及組成；
-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檢討各董事為履行職責所需付出的時間；
- 就於二零一八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董事事宜向董事會提呈建議；
- 檢討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
- 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
- 向董事會提呈建議採納提名政策。

每位提名委員會成員於各提名委員會會議之出席紀錄詳列如下：

成員	出席次數／ 會議次數
万月雅明(主席)	2/2
李澄明	1/2
黃顯榮	2/2
林謙二	2/2

企業管治報告書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薪酬委員會由李澄明先生出任主席。其他成員為万月雅明先生、黃顯榮先生及林謙二先生。

薪酬委員會職能包括釐定個別執行董事的薪酬待遇及向董事會提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袍金建議。

本公司的薪酬政策旨在提供公平及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以吸引、挽留及激勵優秀人才。董事會成員的薪酬及費用水平乃參考本集團營運業績、個人職責表現及比較市場數據而釐定。概無董事涉及決定其自身薪酬之事宜。董事袍金詳情已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2。

薪酬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舉行了一次會議，會上批准了執行董事之薪酬及酌情花紅，並就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董事袍金事宜向董事會提呈建議。

每位薪酬委員會成員於薪酬委員會會議之出席紀錄詳列如下：

成員	出席次數／ 會議次數
李澄明(主席)	1/1
万月雅明	1/1
黃顯榮	1/1
林謙二	1/1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評估及確定為達成本集團的政策目標其可承受的風險的性質及嚴重程度，及確保本集團已設立及維持適當及有效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審閱其有效性。董事會亦負責監察設計、執行及監控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旨在就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防範保證，以及控制而非消除於營運系統及在實踐本集團經營目標之失誤風險。

透過審核委員會，董事會每年評估本集團所有涵括重要監控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亦考慮在資源、員工能力及經驗、培訓課程及本公司的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匯報職能於預算上的充份性。有關內部審核員及外聘核數師所送呈管理層函件內之重要事項將知會審核委員會，確保迅速採取補救措施。所有建議將妥善跟進，並確保於合理期間內推行有關建議。

本公司的每個經營部門都以本公司的企業風險管理(「企業風險管理」)框架作為其日常業務中的流程管理。企業風險管理框架包括策略、信貸、營運(行政、系統、人力資源、有形資產、聲譽、個人資料保障及業務持續經營)、市場、流動性、合規性、法律和監管風險。本公司透過制定各類風險管理政策、規例和指引為各營運單位提供風險識別、評估、管理和控制風險。董事會通過由執行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組成管理層面的風險管理委員會針對風險狀況進行持續監控。

企業管治報告書

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包括列明清晰權限之管理架構。董事會清晰界定各部門之職權及主要職責，確保可適當檢查及平衡部門間之權力。內部監控系統旨在保障防止本集團資產於未獲授權情況下被使用或處置；確保會計記錄存置適當，以編製可靠財務資料；及確保遵循適用的法例、法規及業界準則。

已根據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設立之主要程序包括以下：

- 按照企業風險管理政策的要求設計了三條防線的風險防範模型：
 - 第一條風險防範防線包括各個營運單位；
 - 第二條風險防範防線由風險管理部門和法律、合規及秘書部門共同組成；
 - 第三條風險防範防線是內部審核對我們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提供的獨立保證。
- 各部門須按有關政策、規例和指引就其部門職務範圍進行風險評估，並須就任何事故向風險管理委員會報告。
- 風險管理部門按主要風險指標和對風險事故進行持續監控，以確保在營運單位已採取有效控制。
- 法律、合規及秘書部門將持續監控可適用的法規要求的合規情況，以確保經營單位適當地遵從。
- 風險管理委員會的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各部門主管和風險管理部門主管。另內部審核部部門主管和相關部門主管均定期應邀出席月度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
- 重大風險事件、重大損失及內部監控不足會在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上匯報。
- 風險管理委員會專責確保企業風險管理架構的施行成效及合適性，並須確保以施行預防措施緩解重大風險。
- 按月向董事會提呈風險管理及事故細節報告，並按季度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持續培訓課程已提供予相關僱員。

回顧年內，並無發現重大內部監控不足，但內部審核員及外聘核數師，以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建議有需要改善的地方，已採取適當的對策。董事會認為，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穩健良好。

舉報政策

本公司致力達致和保持高標準的廉潔、開放和有責任性。本公司制定了舉報政策旨在設立一個保密系統為員工及其他持份者對懷疑不當的行為提出舉報。就此，指定舉報電子郵件帳戶和舉報專用熱線亦已設立。每位舉報人的身份與舉報報告內有關的一切資料將嚴格保密。

持續披露政策

為確保在證券及期貨條例定義下之潛在內幕消息能被識別和該消息的保密性能維持直到按上市規則適時適當披露，持續披露政策已經制定。該政策規定內部消息的處理和發放，其中包括：

- 本公司的部門於識別和評估本公司任何潛在內幕消息時的角色和職責；
- 決定有關信息披露的必要性、方法及／或程度之程序；及
- 指定代表公司發言的發言人，並回應外間詢問的人士。

企業管治報告書

內部審核

本公司之內部審核部旨在監控本集團內部管治及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和客觀的保證，透過履行定期檢查，確保管理層按照流程和準則來維持及營運妥善和有效的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內部審核部主管直接向董事總經理及審核委員會匯報。根據風險評估方法編製的年度內部審核工作計劃會由審核委員會審批。

內部審核部會定期對集團的財務、營運及合規監管進行審核。重要的審核發現(如有)及其改善建議均每月呈報董事會，並每季由審核委員會審閱。管理層負責確保在合理期限內糾正從內部審核報告中提到的任何監控不足之處。此外，內部審核員及外聘核數師在進行J-SOX審核時會對主要營運範圍之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及程序之充足性和有效性作出鑑定及測試。

財務報告

對於本集團的表現、市場地位及展望呈交一平衡、清晰及詳盡的評估乃董事會的責任。管理層向董事會提供足夠說明及資料，使其能夠於獲得董事會通過前對財務及其他呈交的資料作出知情的評估。董事亦會收到本集團月度最新表現狀況以協助彼等履行職責。

董事負責監督各財政期間編製賬目之工作，確保可真實公平地反映本集團財務狀況及有關期間之業績及現金流量。於編製截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之賬目時，董事已選用及貫徹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採納與其業務營運及財務報表相關之適當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作出審慎合理之判決及估計，以及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賬目。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之申報責任聲明已載於本年報第47頁至第51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書內。

本集團已按照上市規則所訂明於有關年度或期間結束後三個月、兩個月及四十五天期限內分別公佈其年度、中期及季度業績。

外聘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於二零一八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獲續聘為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任期直至二零一九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

審核委員會按適用的標準檢討及監察外聘核數師的獨立客觀性及核數程序之有效性。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確認其獨立客觀性，並已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為確保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所有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提供之審計及許可之非審計服務皆須經審核委員會批准。本公司一直有政策制定可向本公司提供非審計服務的外聘核數師準則。

回顧年內，已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所提供審核服務向其支付或應支付之酬金為3,200,000港元。此外，已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集團提供非審核相關服務向其支付或應支付酬金如下：

提供服務	費用 千港元
稅務法規	72
對由稅務局出具之稅務查詢信件準備之回函	30
中期審閱	150
協定程序	150
J-SOX年度合規審查	590
總額	992

企業管治報告書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提供支援予董事會，確保董事會內有良好資訊交流，以及遵循董事會政策及程序。公司秘書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管治事宜方面意見，並安排董事的新任培訓及專業發展。公司秘書乃本公司僱員及須向主席及董事總經理匯報。全體董事均可獲取公司秘書的意見及服務，公司秘書負責草擬每次董事會會議議程，及確保其他董事提呈列入會議議程的事項乃遵守所有適用規則及法規。所有董事皆可向公司秘書提出商討事項列入常規董事會會議議程。回顧年內，公司秘書已接受超逾十五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以提升彼之技能及知識。

憲法文件

截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內，本公司憲法文件沒有任何變更。最新的章程細則綜合版本副本已分別刊載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內。

與股東及投資者之溝通

董事會明瞭與股東及投資者有良好溝通之重要性。本公司透過不同的溝通渠道與其股東及投資者建立良好溝通關係，包括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刊發年報及中期報告、通告、公告、通函、本公司網站，以及與投資者及分析員進行會晤。

股東週年大會為股東提供與董事會有效交流意見之渠道。董事會歡迎各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發表彼等意見。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外聘核數師皆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回應股東提問。另股東大會上就各項重要獨立之事宜提呈獨立決議案，包括重選個別董事。大會通告、年報及載有擬提呈決議案有關資料之通函皆於大會日前最少二十個整個營業日向股東分發。股東週年大會將採用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股東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之詳情將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時向各列席股東說明以確保股東明白該項投票程序。按股數投票表決之結果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內公佈。

本公司二零一八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一日(星期四)舉行。二零一八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年報及載有擬提呈決議案有關資料之通函已於二零一八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日前多於二十個整個營業日向股東分發。全體董事會成員連同主要行政人員及外聘核數師均有出席二零一八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公司秘書於二零一八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闡釋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之程序。個別決議案因應個別重要事項(包括重選個別董事)已於二零一八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所有於二零一八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均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處理。二零一八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按股數投票表決之結果已刊載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內。

每位董事於二零一八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之出席紀錄詳列如下：

董事	出席次數／ 會議次數
執行董事：	
田中秀夫(董事總經理)	1/1
黎玉光(董事副總經理)	1/1
高藝崑	1/1
深山友晴	1/1
細川徹*	1/1
非執行董事：	
万月雅明(主席)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澄明	1/1
黃顯榮	1/1
林謙二	1/1

*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辭任

企業管治報告書

負責投資者關係之管理層人員與證券研究分析員、基金經理及機構股東及投資者定期會晤。再者，本公司已於中期及全年業績公佈後召開記者招待會及投資者及分析員簡報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之市場資本額為3,053,000,000港元(已發行股本：418,765,000股；當日收市股價：每股7.29港元)。

根據本公司所得的公開資料及董事所知，年內及於截至本報告日，本公司一直維持上市規則規定之公眾持股量。

二零一九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九龍尖沙咀彌敦道132號美麗華廣場A座20樓舉行。

股東權利

召開本公司股東大會

凡佔全體於股東大會上有相關表決權利的股東的總表決權最少5%的股東均可向董事提出要求召開本公司股東大會。經由該股東正式簽署的請求書須述明會議目的，並須遞交至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並註明公司秘書收。於收到有效的請求書後，本公司將按公司條例第566條至第568條的規定採取適當行動，並作出必要安排。

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呈決議

凡佔全體有相關表決權利的股東的總表決權最少2.5%的股東或最少50名有相關表決權利的股東均可書面提出請求於股東大會上提呈決議或向其他股東傳閱有關在該股東大會上處理的決議的內容。說明該決議的書面請求書須經所有相關股東正式簽署，連同一份字數不多於一千字的陳述書，須在不少於股東大會六星期前遞交至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並註明公司秘書收。於收到有效的文件後，本公司將按公司條例第581條至第583條的規定採取適當行動，並作出必要安排。

於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名人選參選董事

根據章程細則第88條，如本公司股東欲在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名董事以外人士參選董事，股東可提交(i)書面通知提名人選參選董事之意向；及(ii)由被提名委任為董事人士簽署作實其願意參選的書面通知連同所需個人資料，至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並註明公司秘書收。書面通知必須在股東周年大會通告發出翌日起至股東周年大會召開之前最少七天提出。提名程序詳列於「股東提名人選任董事的程序」內，並已登載於本公司網站內。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股東可將彼等向董事會提出之查詢，送交至公司秘書，地址為香港九龍尖沙咀彌敦道132號美麗華廣場A座20樓。

股東亦歡迎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會謹此提呈截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之年報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集團從事提供消費融資業務，包括簽發信用卡、提供私人貸款融資、保險代理及顧問業務以及小額貸款業務。

業務回顧

於年度內，本集團之業務回顧及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之論述及本集團可能面對的風險及不確定性之描述已載於本年報的管理層論述與分析第6頁至第13頁內。此外，本集團之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詳列於綜合財務報表的附註39。使用重點財務表現指標分析本集團於年度內的表現詳列於本年報的集團財務摘要第4頁至第5頁、本年報的管理層論述與分析第6頁至第13頁及綜合財務報表的附註6內。

就本公司於有重大影響的不同方面之企業可持續發展，其與關鍵持份者之關係以及相關法律與法規的合規情況，已將其政策和實踐的討論涵括於本年報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第14頁至第24頁內。

股本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年度內，本公司之股本並無任何變動。

淨負債對權益比率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中的為計算基礎，淨負債對權益比率為0.7(二零一八年：0.7)。

儲備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總額達2,817,144,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897,722,000港元)。

董事會報告書

業績及分配

截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之業績及本集團於當日之財務狀況表已載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第52頁至第132頁。

於年度內，已向股東派付中期股息每股22.0港仙(二零一八年：中期股息每股20.0港仙)，總額為92,128,000港元(二零一八年：83,753,000港元)。董事已建議向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名列股東名冊上之股東派付末期股息每股22.0港仙(二零一八年：22.0港仙)，總額為92,128,000港元(二零一八年：92,128,000港元)。

主要客戶

於年度內，與本集團五大客戶相關之累計收入佔本集團之收入總額少於30%。

本公司董事

截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書當日止之董事名單為：

執行董事：

田中秀夫(董事總經理)

黎玉光(董事副總經理)

高藝崑

深山友晴

細川徹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辭任)

非執行董事：

万月雅明(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澄明

黃顯榮

林謙二

按照章程細則第102條規定，全體董事須於二零一九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惟符合資格膺選連任。除深山友晴先生將不會膺選連任外，其餘七名退任董事將於二零一九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

董事會報告書

附屬公司之董事

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書當日止所有服務於本公司附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名列如下：

永旺保險顧問(香港)有限公司

黎玉光
田中秀夫
竹村泉一

瀋陽金融商貿開發區永旺小額貸款有限責任公司

川原智之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日獲委任)
玉田礎雄	
成田達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日獲委任)
楢林靖規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日辭任)
東篤史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日辭任)

天津永旺小額貸款有限公司

玉田礎雄	
永島秀樹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日獲委任)
寺本幸司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日獲委任)
楢林靖規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日辭任)
東篤史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日辭任)

深圳永旺小額貸款有限公司

玉田礎雄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日獲委任)
寺本幸司	
山本輝典	
竹中大介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日獲委任)
楢林靖規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日辭任)

董事之服務合約

於二零一九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訂立乃屬本集團於一年內不作賠償(法定賠償除外)即不能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由本公司備存之有關股份及相關股份權益登記冊上，或已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紀錄，顯示董事擁有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權益如下：

(a) 本公司好倉

董事	個人權益項下 持有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之百分比
田中秀夫	28,600	0.01
深山友晴	10,000	0.01

(b) AFS好倉－本公司中介控股公司

董事	個人權益項下 持有股份數目	佔AFS已發行 股本之百分比
万月雅明	3,746	0.01
田中秀夫	861	0.01
深山友晴	4,531	0.01

(c) AEON日本好倉－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

董事	個人權益項下 持有股份數目	佔AEON日本 已發行 股本之百分比
万月雅明	1,591	0.01

(d) ACS馬來西亞好倉－本公司同系附屬公司

董事	個人權益項下 持有股份數目	佔ACS馬來西亞 已發行 股本之百分比
田中秀夫	14,400	0.01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書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狀況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規定就其獨立性作出年度確認。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購買股份或債券安排

於年度內任何時候，本公司、其任何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參與作出任何安排，使董事可藉此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股份或債券而獲得利益。

大股東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備存在本公司之大股東股份權益登記冊所載，下列股東已知會本公司彼等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相關之權益：

本公司股份好倉

名稱	權益性質	已發行之普通股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之百分比
AEON日本(附註1)	實質擁有人／控制的法團權益	281,138,000	67.13
AFS(附註2)	控制的法團權益	221,364,000	52.86
AFS(香港)(附註3)	實質擁有人	221,364,000	52.86
FMR LLC	控制的法團權益	33,508,000	8.00
Fidelity Puritan Trust	實質擁有人	21,810,000	5.21

附註：

1. AEON日本為本公司股本中55,990,000股直接受益擁有人；由於該公司分別擁有AFS(香港)之控股公司AFS約44.86%之已發行股本及60.59%永旺百貨之已發行股本，故此被視為擁有分別由AFS(香港)及永旺百貨所擁有之221,364,000股及3,784,000股權益。
2. AFS擁有AFS(香港)已發行股本之100%權益，故此被視為擁有AFS(香港)之221,364,000股權益。
3. 於221,364,000股股份中，213,114,000股由AFS(香港)持有，7,700,000股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持有及550,000股由東海東京證券(亞洲)有限公司持有作為AFS(香港)之代表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未獲通知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有任何其他人士擁有本公司股本相關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書

持續關連交易

於年度內，本集團曾進行下列持續關連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規定，該等交易需遵從申報及公告規定，但無須經由獨立股東批准：

- (a) 根據本公司與永旺百貨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三日訂立之續訂主協議，本公司會就客戶購物時使用本公司提供之信貸設施、信用卡分期設施及付款渠道時，向此同系附屬公司收取佣金。

截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本公司向永旺百貨收取及將收取之佣金總額為12,481,000港元，當中5,181,000港元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計入利息收入，佣金金額並沒超越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三日之公告所披露之上限22,000,000港元。

- (b) 根據本公司與永旺百貨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一日就永旺百貨禮券訂立之主協議，本公司不時向永旺百貨訂購由永旺百貨發行之現金禮券。

截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本公司支付予永旺百貨之總金額為8,847,000港元，並沒超越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一日之公告所披露之上限12,200,000港元。

- (c) 根據本公司與深圳永旺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一日訂立之主服務協議，本集團須就深圳永旺提供業務流程外判服務支付服務費予深圳永旺。

截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本集團支付及將支付予深圳永旺之服務費總額為29,944,000港元，並沒超越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一日之公告所披露之上限63,510,000港元。

- (d) 根據本公司與ACSS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三十一日訂立之主服務協議，本公司須就ACSS提供資訊科技相關業務支付服務費予ACSS。

截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本公司支付及將支付予ACSS之服務費總額為6,377,000港元，並沒超越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三十一日之公告所披露之上限12,000,000港元。

- (e) 根據本公司與AFS(香港)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訂立之商務顧問服務協議，本公司須就AFS(香港)提供的諮詢及顧問服務支付顧問費予AFS(香港)。

截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本公司支付及將支付予AFS(香港)之顧問費總額為14,299,000港元，並沒超越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之公告所披露之上限14,900,000港元。

董事會報告書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5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a)項至(e)項之交易及確認進行此等交易乃(i)基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ii)按一般或較佳商業條款；及(iii)有關協議訂立條款乃公平合理及符合本公司股東之整體利益。

本公司核數師獲委聘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的香港核證聘用準則3000(修訂)「歷史財務資料審計或審閱以外的核證聘用」，以及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上述之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匯報。核數師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發出載有上述披露的交易的核證發現和總結的無保留意見信函。本公司已將該核數師信函副本呈送聯交所。

已披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5之關連人士交易亦歸入上市規則第14A章被界定為「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內。本集團已依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遵從披露之規定(若適用)。

貸款協議載有關於控股股東須履行特定責任的條件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1條之披露規定，董事報告以下存在於年內之貸款協議及包含本公司之有關於控股股東須履行特定責任的條件。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九日，本公司從銀行財團中獲取50,000,000美元之有期貸款(「該融資」)，到期還款日定為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日。

根據該融資項下，本公司已向貸款人承諾本公司將繼續成為AFS(本公司之一位控股股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2.86%權益)之綜合附屬公司。違反上述承諾將構成違約事項。在此情況下，該融資將隨即到期及按要求償還。

於回顧年度內，該融資並無還款。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權益

於年度末或年度內任何時候，董事或董事關連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附屬公司與本公司所訂立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會報告書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章程細則，每名董事如因執行其職務或其他有關行動而令彼承受或招致所有損失或法律責任，均有權得到由本公司資產提供的彌償。董事責任保險已安排以保障董事。

股票掛鈎協議

截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股票掛鈎協議。

購入、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年度內，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捐款

年度內，本集團之慈善及其他捐款共達1,625,000港元。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得的公開資料及董事所知，於截至本報告日，本公司一直維持上市規則規定之公眾持股量。

核數師

截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已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審核，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將退任，惟符合資格重選委任。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田中秀夫

董事總經理

香港，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Deloitte.

德勤

致AEON信貸財務(亞洲)有限公司各位股東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52頁至第132頁的AEON信貸財務(亞洲)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對關鍵審計事項進行處理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

我們識別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之減值評估作為關鍵審計事項，乃基於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平衡之重要性，以及管理層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規定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用於計量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之估計。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所闡述，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為無抵押，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約為4,883,887,000港元，佔貴集團資產總值約79%。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所闡述，於本年度，貴集團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並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過渡條文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確認額外減值虧損為189,130,000港元。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所闡述，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減值準備結餘約為243,493,000港元，而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其203,717,000港元已於綜合損益表內扣除。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所載，預期信貸虧損須以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及評估信貸風險大幅增加來計算。預期信貸虧損中應用的評估和假設包括(i)選擇實體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中使用之輸入數據（包括違約損失率程度及違約概率）；(ii)基於客戶風險特徵釐定之金融資產組合分割；(iii)及選擇前瞻性資料。貴集團就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一般減值方法以三個階段流程計算其預期信貸虧損。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分別按個別及／或使用基於內部信用評級分級的撥備矩陣進行評估。

我們就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進行減值評估之程序包括：

- 瞭解 貴集團有關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應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包括制定模式及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使用之輸入數據）之信貸虧損政策及進行減值評估之方法；
- 瞭解及評估管理層基於反映共同信貸風險特徵之內部信貸評級對確定信貸風險大幅增加及階段準則作出之判斷；
- 委聘內部信用風險模型專家以評估 貴集團有關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方法之合理性及合適性，包括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模式設計及計算及模式輸入數據；
- 委聘內部資訊科技專家以測試與預期信貸虧損計算所用有關延期系統之相關自動監控措施；及
- 測試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使用之選擇輸入數據之完整性及準確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對關鍵審計事項進行處理
--------	--------------------

收益確認

我們識別收益確認作為關鍵審計事項，乃由於收益為貴集團的關鍵績效指標之一。此外，由於交易量龐大且高度依賴資訊科技系統，故就總體而言，輕微誤差亦可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從而或會令綜合財務報表受到操縱。

貴集團於本年度的收益分析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

我們對收益確認有關的審計程序包括：

- 瞭解貴集團的收益業務過程；
- 評估及測試確認利息收入的關鍵控制措施的運作成效；
- 測試與利息收入算法有關的自動控制措施及資料採集是否完備準確；及
- 根據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利息收入的過往數據使用回歸分析法測試利息收入。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瞭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董事及治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405條的規定僅向全體成員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本行並不就本行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責任或接受任何義務。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治理層溝通了計畫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陳偉銘。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收入	5	1,322,678	1,282,867
利息收入	7	1,136,919	1,117,570
利息支出	8	(82,067)	(86,249)
淨利息收入		1,054,852	1,031,321
徵收費用及佣金		102,614	87,722
手續費及逾期費用		83,145	77,575
其他收入	9	4,940	5,765
其他收益及虧損	10	(813)	1,441
營運收入		1,244,738	1,203,824
營運支出	11	(567,569)	(564,923)
扣除減值虧損及減值準備前之營運溢利		677,169	638,901
減值虧損及減值準備		(203,717)	(241,217)
已撇銷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之回撥		48,133	48,402
佔聯繫公司之業績	17	2,537	1,179
除稅前溢利		524,122	447,265
利得稅開支	13	(86,868)	(76,117)
年度溢利		437,254	371,148
年度溢利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437,254	371,148
每股盈利－基本	15	104.41港仙	88.63港仙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年度溢利	437,254	371,148
其他全面收益(支出)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之公平值收益	29,867	—
可能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虧損	—	(3,500)
投資重估儲備在損益重新分類有關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	7,921
海外業務折算之外匯差額	(15,509)	26,193
註銷聯繫公司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換算儲備	—	(5,408)
現金流量對沖之淨調整	15,791	34,122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30,149	59,328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467,403	430,476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467,403	430,476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70,365	87,223
投資聯繫公司	17	15,449	13,678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投資	18	118,701	–
可供出售投資	18	–	15,900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19	862,105	981,33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2	60,040	26,559
衍生金融工具	33	15,469	18,249
遞延稅項資產	34	16,698	–
受限制存款	23	38,000	38,000
		1,196,827	1,180,939
流動資產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19	4,021,782	4,202,21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2	47,456	45,058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29	160	146
應收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30	283	–
應收聯繫公司款項	31	39	350
衍生金融工具	33	17	–
受限制存款	23	381,466	–
定期存款	24	152,536	103,533
受託銀行結存	25	35	248
銀行結存及現金	26	380,083	660,488
		4,983,857	5,012,037
流動負債			
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27	255,943	235,808
合約負債	28	9,486	–
應付系附屬公司款項	29	42,920	56,705
應付中介控股公司款項	30	–	154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30	28	33
應付聯繫公司款項	31	2,027	2,904
銀行貸款	32	325,000	345,000
資產擔保借款	37	701,600	–
衍生金融工具	33	11,069	1,865
稅項負債		33,515	25,772
		1,381,588	668,241
流動資產淨額		3,602,269	4,343,796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4,799,096	5,524,735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股本及儲備			
股本	35	269,477	269,477
儲備	36	2,921,170	2,735,564
權益總額		3,190,647	3,005,041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32	1,056,483	1,230,020
資產擔保借款	37	548,400	1,250,000
衍生金融工具	33	3,566	34,819
遞延稅項負債	34	-	4,855
		1,608,449	2,519,694
		4,799,096	5,524,735

載於第52頁至第132頁之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田中秀夫
董事總經理

黎玉光
董事

綜合股東權益變動報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

	股本 千港元	投資重估 儲備 千港元	對沖儲備 千港元	換算儲備 千港元	累積溢利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一日	269,477	(4,421)	(53,651)	(18,489)	2,549,155	2,742,071
年度溢利	-	-	-	-	371,148	371,148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虧損	-	(3,500)	-	-	-	(3,500)
投資重估儲備在損益重新分類 有關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	7,921	-	-	-	7,921
海外業務折算之外匯差額	-	-	-	26,193	-	26,193
註銷聯繫公司後重新分類至損益 之換算儲備	-	-	-	(5,408)	-	(5,408)
現金流量對沖之淨調整	-	-	34,122	-	-	34,122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4,421	34,122	20,785	371,148	430,476
二零一六/一七年度已派末期股息	-	-	-	-	(83,753)	(83,753)
二零一七/一八年度已派中期股息	-	-	-	-	(83,753)	(83,753)
	-	4,421	34,122	20,785	203,642	262,970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	269,477	-	(19,529)	2,296	2,752,797	3,005,041
調整(見附註2)	-	63,175	-	-	(160,716)	(97,541)
調整後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	269,477	63,175	(19,529)	2,296	2,592,081	2,907,500
年度溢利	-	-	-	-	437,254	437,254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平值收益	-	29,867	-	-	-	29,867
海外業務折算之外匯差額	-	-	-	(15,509)	-	(15,509)
現金流量對沖之淨調整	-	-	15,791	-	-	15,791
年度全面收益(支出)總額	-	29,867	15,791	(15,509)	437,254	467,403
二零一七/一八年度已派末期股息	-	-	-	-	(92,128)	(92,128)
二零一八/一九年度已派中期股息	-	-	-	-	(92,128)	(92,128)
	-	29,867	15,791	(15,509)	252,998	283,147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	269,477	93,042	(3,738)	(13,213)	2,845,079	3,190,647

綜合現金流動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		
除稅前溢利	524,122	447,265
調整：		
銀行貸款之攤銷費用	388	389
折舊	37,569	41,588
已收取金融工具之股息	(894)	(796)
註銷聯繫公司之收益	–	(12,801)
確認於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及減值準備	203,717	241,217
確認於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	9,759
利息支出	81,679	86,249
利息收入	(1,136,919)	(1,117,570)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清理虧損	512	1,710
佔聯繫公司之業績	(2,537)	(1,179)
未計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292,363)	(304,169)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增加	(102,171)	(339,22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3,679)	(5,833)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增加)減少	(14)	1,035
應收直接控股公司款項(增加)減少	(283)	7
應收中介控股公司款項減少	–	191
應收聯繫公司款項減少(增加)	311	(277)
受託銀行結存減少(增加)	213	(171)
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增加	33,948	1,235
合約負債增加	425	–
應付系附屬公司款項(減少)增加	(13,785)	7,245
應付中介控股公司款項減少	(154)	(48)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減少	(5)	(2)
應付聯繫公司款項減少	(877)	(191)
營運已動用之現金	(378,434)	(640,206)
已付稅款	(82,023)	(83,825)
已付利息	(83,118)	(86,158)
已收利息	1,137,860	1,115,581
經營業務產生現金淨額	594,285	305,392

綜合現金流動表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投資業務		
已收股息	894	796
註銷聯繫公司之收益	–	6,74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之款項	4	–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14,564)	(6,557)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支付之按金	(45,303)	(17,785)
新增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56,323)	(44,790)
提取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42,259	40,102
投資業務已動用現金淨額	(73,033)	(21,487)
融資業務		
新增受限制存款	(2,378,616)	(1,810,742)
提取受限制存款	1,997,150	1,955,958
已付股息	(184,256)	(167,506)
新借銀行貸款	150,000	90,000
償還銀行貸款	(345,000)	(240,000)
融資業務已動用現金淨額	(760,722)	(172,290)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之(減少)增加淨額	(239,470)	111,615
匯率變動之影響	(3,736)	8,057
年度初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721,762	602,090
年度終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478,556	721,762
即：		
三個月或以下到期之定期存款	98,473	61,274
銀行結存及現金	380,083	660,488
	478,556	721,76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

1. 概論

本公司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上市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其直接控股公司為AFS(香港)，於香港註冊成立，及其最終控股公司為AEON日本，於日本註冊成立及於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運業務地址為香港九龍尖沙咀彌敦道132號美麗華大廈A座20樓。

本集團從事消費融資業務，包括簽發信用卡、提供私人貸款融資、保險代理及顧問業務以及小額貸款業務。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與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相同。

2.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及相關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分類及計量基於股份之支付交易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作為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之一部分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轉讓投資物業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對本集團本年度及以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2.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而初始應用該項準則之累計影響於初始應用日期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確認。於初始應用日期之任何差異於期初累計溢利(或其他權益組成部分(倘適用))中確認，且並無重列比較資料。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過渡條文，本集團已選擇僅將該準則追溯應用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尚未完成之合約。因此，由於若干比較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以及相關詮釋編製，故若干比較資料或無法比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續)

2.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續)

本集團自下列主要來源確認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 利息收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徵收費用及佣金
- 手續費及逾期收費

有關本集團會計政策及因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產生履約責任之資料分別於附註3及5披露。

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引致之影響概要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之累計溢利並無構成任何重大影響。下文載列對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之金額作出之調整。並無計及不受有關變動影響之項目。

	先前 於二零一八年 二月二十八日 呈報之賬面值 千港元	重新分類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一日 根據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15號 之賬面值 千港元
流動負債			
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235,808	(9,061)	226,747
合約負債	-	9,061	9,061

附註：於初始應用日期，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包括與客戶忠誠計劃有關之遞延收益9,061,000港元。此結餘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時重新分類為合約負債。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綜合損益表內確認之金額並無重大影響。下表就各受影響項目概述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及其截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之綜合現金流量表構成之影響。並無計及不受有關變動影響之項目。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續)

2.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續)

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引致之影響概要(續)

對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影響

	如二零一九年 呈報 千港元	重新分類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並無應用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5號時 之金額 千港元
流動負債			
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255,943	9,486	265,429
合約負債	9,486	(9,486)	-

對綜合現金流量表之影響

	如二零一九年 呈報 千港元	調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並無應用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5號時 之金額 千港元
經營業務			
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增加	33,948	425	34,373
合約負債增加	425	(425)	-

附註：與客戶忠誠計劃有關之遞延收益9,486,000港元先前已計入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時，該等遞延收益已重新分類至合約負債。

2.2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相關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相關後續修訂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1)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分類及計量；2)金融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及3)一般對沖會計之新規定。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過渡條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即將分類及計量規定(包括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之減值)追溯應用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初始應用日期)尚未取消確認之工具，惟並無將有關規定應用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已經取消確認之工具。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之賬面值與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之賬面值間之差額，乃於期初累計溢利及其他權益組成部分中確認而並無重列比較資料。

因此，由於比較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編製，故若干比較資料或無法比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續)

2.2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相關修訂本(續)

此外，本集團按前瞻基準應用對沖會計處理。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引致之會計政策於附註3中披露。

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引致之影響概要

下表說明於初始應用日期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受預期信貸虧損規限之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計量(包括減值)。

	附註	可供出售投資 千港元	按公平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 (「按公平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 之權益工具 千港元	客戶貸款 及應收款項 千港元	遞延稅項 (負債)資產 千港元	投資重估儲備 千港元	累計溢利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二月二十八日之 期末結餘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15,900	—	5,183,544	(4,855)	—	(2,752,797)
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所引致 之影響：							
重新分類							
自可供出售投資	(a)	(15,900)	15,900	—	—	7,921	(7,921)
重新計量							
根據預期信貸虧損 模式之減值							
自成本減減值至公平值	(b)	—	—	(189,130)	18,655	—	170,475
	(a)	—	72,934	—	—	(71,096)	(1,838)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 之期初結餘							
		—	88,834	4,994,414	13,800	(63,175)	(2,592,081)

2.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續)

2.2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相關修訂本(續)

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引致之影響概要(續)

(a) 可供出售投資

本集團選擇在其他全面收益(「其他全面收益」)呈列其先前分類為可供出售之所有股本投資之公平值變動，其中7,305,000港元與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按成本減減值計量之無報價股本投資有關。該等投資並非持作買賣，亦預期不會在可預見將來出售。於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當日，15,900,000港元自可供出售投資重新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其中7,305,000港元與先前按成本減減值列賬之該等無報價股本投資有關)調整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及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之投資重估儲備。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調整與無報價股本投資有關之款項72,934,000港元之計量方式，由按成本減減值計量重新列為按公平值計量。此外，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先前確認之減值虧損9,759,000港元(其中1,838,000港元與先前按成本減去減值的沒有活躍市場提供價格的股本投資有關)已自累計溢利轉撥至投資重估儲備。

(b) 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之減值

本集團就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一般減值方法，以根據三個階段流程確認減值，有關流程擬反映金融工具信貸質素轉差。

第一階段涵蓋信貸質素自初始確認以來並無嚴重轉差包括具有低信貸風險之工具。第二階段涵蓋信貸質素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轉差但並無客觀憑證顯示發生信貸虧損事件之金融工具。第三階段涵蓋於報告日期存在客觀證據顯示減值之金融資產。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乃於第一階段確認，而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則於第二及第三階段確認。

一般而言，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將導致就本集團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尚未產生之信貸虧損提早計提準備。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確認之額外減值分別導致減值準備增加189,130,000港元及遞延稅項資產增加18,655,000港元。因此，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之期初累計溢利之調整(扣除遞延稅項)為170,475,000港元。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當中主要包括其他應收款項、應收同系附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及聯繫公司款項、受限制存款、定期存款、受託銀行結存以及銀行結存及現金之虧損準備並不重大，故並無確認額外減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續)

2.2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相關修訂本(續)

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引致之影響概要(續)

(b) 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之減值(續)

下表載列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根據已產生虧損模式)計量之減值準備與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計量之新減值準備間之對賬：

	根據香港會計 準則第39號 之減值準備 千港元	採用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9號 之影響 千港元	根據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9號 之減值準備 千港元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88,904	189,130	278,034

(c) 對沖會計

本集團按前瞻基準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對沖會計處理規定。於初始應用日期，經考慮就過渡而對對沖關係作出之任何重新平衡後，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合資格進行對沖會計處理之對沖關係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所有合資格標準，則被視為持續對沖關係。為與先前期間貫徹一致，本集團繼續就現金流量對沖指定所有衍生工具為對沖工具。因此，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對沖會計規定並無導致須調整比較數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續)

2.3 應用所有新訂準則所引致對期初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影響

由於上述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出現變動，須重列期初綜合財務狀況表。下表列示就各受影響項目確認之調整。並無計及不受有關變動影響之項目。

	二零一八年 二月二十八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5號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一日 (重列)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可供出售投資	15,900	(15,900)	-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	88,834	-	88,834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981,330	(35,805)	-	945,525
遞延稅項資產	-	13,800	-	13,800
並無作出調整之其他項目	183,709	-	-	183,709
	1,180,939	50,929	-	1,231,868
流動資產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4,202,214	(153,325)	-	4,048,889
並無作出調整之其他項目	809,823	-	-	809,823
	5,012,037	(153,325)	-	4,858,712
流動負債				
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235,808	-	(9,061)	226,747
合約負債	-	-	9,061	9,061
並無作出調整之其他項目	432,433	-	-	432,433
	668,241	-	-	668,241
流動資產淨值	4,343,796	(153,325)	-	4,190,471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5,524,735	(102,396)	-	5,422,339
股本及儲備				
儲備	2,735,564	(97,541)	-	2,638,023
並無作出調整之其他項目	269,477	-	-	269,477
	3,005,041	(97,541)	-	2,907,500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4,855	(4,855)	-	-
並無作出調整之其他項目	2,514,839	-	-	2,514,839
	2,519,694	(4,855)	-	2,514,839
	5,524,735	(102,396)	-	5,422,33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續)**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之定義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反向補償之預付款項特點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繫公司或合資公司之間出售或注入資產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性之定義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清償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繫公司及合資公司之長期權益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¹

¹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生效

² 於待釐定日期或其後開始之年度生效

³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生效

⁴ 對收購日期為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首個年度期間開始當日或其後之業務合併及資產收購生效

⁵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生效

除下述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於可見將來之綜合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就識別租賃安排及出租人和承租人之會計處理引入全面模式。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生效後，其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按客戶是否控制所識別資產區分租賃及服務合同。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要求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規定確定銷售及售後回租交易，以確定相關資產之轉移是否應作為銷售入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亦包括與分租及租賃修訂相關之規定。

承租人會計處理中移除區分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並以承租人須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之模式取代，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

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隨後以成本(惟若干例外情況除外)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之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租賃負債初步按當日尚未支付之租金現值計量，隨後會就(其中包括)利息付款及租金以及租賃修訂之影響作出調整。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本集團將有關租賃負債之租金拆分為本金及利息部份，並以融資現金流量呈列。預收支付租賃按金將繼續按所定模式列表為投資業務或營運業務現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再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亦要求更廣泛之披露。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如附註41所披露，本集團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為69,580,000港元。初步評估顯示這些安排將符合租賃的定義。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下，本集團將會就所有租賃確認有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除非該等租賃符合低價值或短期租賃則另作別論。

此外，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本集團目前認為已付17,530,000港元之可退還租賃按金為租賃權利及責任。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中租賃付款的定義，該按金並非就相關資產使用權的付款，因此，該等按金的賬面值可能會調整至攤銷成本。支付可退還租賃按金的調整可考慮為增加租賃付款及包括於可使用資產成本內。收取可退還租賃按金的調整可考慮為預收租賃支付金額。

新規定之應用可能如上所述導致計量、呈列及披露的轉變。本集團擬選擇可行權宜方法，就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識別為租賃的合約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不會對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並未識別為包括租賃的合約應用該準則。因此，本集團不會重新評估於首次應用日期前已存在的合約是否為或包括租賃。再者，本集團作為承租人擬選擇經修訂的追溯法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將首次應用的累計影響於期初累計溢利中確認，而不會重列比較資料。

3.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有上市規則與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資料。

除某些金融工具於每個報告期間期末以公平值計量外，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如下文所載會計政策之解釋。

歷史成本法一般按換取商品及服務給予代價之公平值計量。

公平值為於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進行有秩序交易出售資產所得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不論該價格可以直接觀察或是以另外一個估值方法所估計。在估計資產或負債之公平值時，如果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定價該資產或負債時會考慮該資產或負債之特徵，本集團亦會考慮這些特徵。綜合財務報表中作計量及／或披露目的之公平值乃按此基準釐定，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範疇內之租賃交易及與公平值部分類似但並非公平值計量之計量(如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中之使用價值)則除外。

按公平值交易之金融工具，凡於其後期間應用以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公平值之估值方法，該估值方法應予校正，以致於首次確認時估值方法之結果相等於交易價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另外，就財務報告而言，按公平值計量輸入數據之可觀察程度及公平值計量輸入數據於整體公平值計量之重要性，公平值計量分類為第一級、第二級或第三級，描述如下：

- 第一級輸入數據為實體能於計量日在活躍市場上得到同類資產或負債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輸入數據為除包含在第一級的所報價格以外，可直接或間接觀察到的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及
- 第三級輸入數據為資產或負債不可觀察到的輸入數據。

主要之會計政策如下文所載。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之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及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在以下情況時本公司取得控制：

- 對被投資方擁有權力；
- 從參與被投資方之業務而獲得可變回報之風險或權利；及
- 有能力藉對被投資方行使其權力而影響其回報。

如果有事實及情況表明上列三項控制元素之其中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動，則本集團將重新評估是否對被投資方擁有控制權。

附屬公司於本集團取得該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開始綜合入賬，並於本集團失去對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終止。特別是對於年內所收購或出售的附屬公司，其收入及支出將由本集團獲得控制權當日起直至本集團終止控制該附屬公司當日止計入綜合損益表。

如有需要，可對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貫徹一致。

本集團內所有與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有關的資產、負債、權益、收入、支出及現金流量均於綜合時全數對銷。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投資聯繫公司

聯繫公司為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之實體。重大影響代表有權力參與決定聯繫公司之財政及營運政策，但並不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

聯繫公司之業績、資產及負債已採用權益會計法綜合入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按照權益法，投資聯繫公司於首次確認時以成本值列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及往後進行調整以確認本集團於聯繫公司所佔之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

投資聯繫公司是由被投資方成為聯繫公司之當日起以權益法入賬。

本集團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表明於一間聯繫公司的投資可能存在減值。如存在任何客觀證據，該項投資之全部賬面值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以單一資產方式進行減值測試，方法是比較其可收回金額與其賬面值。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均構成該項投資賬面值之一部分。有關減值虧損之任何撥回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於該項投資其後可收回金額增加時確認。

倘本集團對聯繫公司失去重大影響力，則入賬列為出售該被投資方之全數權益，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此外，本集團會將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就該聯繫公司確認之所有金額入賬，基準與該聯繫公司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需基準相同。因此，倘該聯繫公司先前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會於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重新分類至損益，則本集團會於出售／部分出售有關聯繫公司時將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重新分類調整)。

倘集團之實體與本集團聯繫公司進行交易，與該聯繫公司交易產生的損益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確認，惟僅以與本集團並無關連的聯繫公司權益為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根據附註2過渡條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本集團於(或隨著)完成履約責任，即與特定履約責任相關之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確認收入。

履約責任指明確之商品或服務(或一組商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的明確商品或服務。

控制權隨時間轉移，而倘滿足以下任何其中一項標準，則收入乃參照完全履行相關履約責任的進展情況而隨時間確認：

- 於本集團履約時，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之利益；或
- 本集團之履約創建或強化一項資產，該項資產於本集團履約之時即由客戶控制；或
- 本集團之履約並未產生對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對迄今已完成履約之款項具有可強制執行之權利。

否則，收入於客戶獲得明確商品或服務控制權時確認。

合約資產指本集團就向客戶轉讓的商品或服務而收取交換代價的權利(尚未成為無條件)。其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評估減值。而應收款項指本集團收取代價的無條件權利，即代價僅需隨時間推移即到期支付。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因已自客戶收取代價(或已可自客戶收取代價)，而須轉讓商品或服務予客戶之責任。

有關同一合約之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按淨額基準入賬及呈列。

具多項履約責任之合約(包括分配交易價格)

就包含一項以上履約責任(根據客戶忠誠計劃給予客戶之獎勵積分)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按照相對獨立售價基準將交易價格分配至各履約責任。

有關各履約責任的明確商品或服務的獨立售價於合約開始時釐定。該價格指本集團將單獨向客戶出售承諾商品或服務的價格。倘獨立售價不可直接觀察，本集團將使用適當方法進行估計，以使最終分配至任何履約責任之交易價格可反映本集團向客戶轉讓承諾商品或服務預期有權獲得之代價金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根據附註2過渡條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續)

可變代價

對於包含可變代價的合約(客戶忠誠計劃下的客戶獎勵積分)，本集團使用(a)預期價值法或(b)最可能的金額估計其有權獲得的代價金額，視乎哪種方法更能預測本集團將有權獲得的代價金額。

可變代價的估計金額僅在當隨後解決與可變對價相關的不確定性時，而這種包含很可能在未來不會導致重大的收入逆轉，包括在交易價格中。

於每個報告期間期末，本集團更新估計交易價格(包括更新其對可變代價估計是否受限制的評估)，以忠實地反映報告期間期末的情況以及報告期間的情況變化。

委託人與代理

當有另一方涉及向客戶提供貨品或服務時，本集團會釐定其承諾性質屬由其自身提供指定貨品或服務(即本集團為委託人)或安排將由其他方提供該等貨品或服務(即本集團為代理)之履約責任。

倘本集團於指定貨品或服務轉交客戶前控制該貨品或服務，則本集團為委託人。

倘本集團之履約責任為安排另一方提供指定貨品或服務，則本集團為代理。在此情況下，本集團於另一方所提供指定貨品或服務轉交客戶前並無控制該貨品或服務。倘本集團以代理身份行事，將就其預期於安排其他方提供指定貨品或服務時有權收取之任何費用或佣金金額確認收入。

本集團為委託人，惟本集團以代理身份行事，向保險公司投購其客戶之保險風險除外。

收入確認(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前)

收入是以已收或應收代價計量。

收入乃在能可靠地計量收入時確認；在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及在本集團各項活動符合特定條件時確認，如下所述。

利息收入乃按時間基準參照本金結餘及適用之實際利率計算入賬，此利率為將該金融資產之預期年期內估計未來現金收入，確切地折現為該金融資產於首次確認之資產賬面淨值之利率。

佣金收入、手續費及逾期費用收入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收入確認(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前)(續)

於本集團客戶忠誠計劃下，信用卡交易產生之客戶優惠獎賞(俗稱「積分獎賞」)，以可分割部分的方式入賬及已收或應收佣金之公平值於信用卡交易與授出優惠獎賞之間分配。已分配予優惠獎賞的佣金乃參考優惠獎賞可贖回之公平值計量。該等佣金於首次信用卡交易時並無確認為收入一惟予以遞延，並於優惠獎賞贖回及本集團責任達成時確認為收入。

信用卡年費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

來自投資之股息收入於確定股東有權收取款項時確認。

已收或應收保險顧問收入及代理費用於相關交易完成時確認為收入。

租賃

於任何時間若租賃之條款將所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予承租人，該租賃歸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歸類為經營租賃。

本集團為承租人

經營租賃付款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支出。倘訂立租約時收到租金優惠，則該優惠確認為負債。優惠收益總額以直線法確認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外幣

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按交易日期的匯率確認。於報告期間期末，以外幣結算的貨幣項目按該日的匯率重新換算。按歷史成本法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不會重新換算。

由貨幣項目結算及貨幣項目重新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於產生期間之損益內確認，惟以無計劃結算及不大可能出現結算之應收或應付海外業務之貨幣項目匯兌差額(因此組成部分海外業務之投資淨值)除外，該差額起初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於出售全部或部分本集團於聯繫公司之權益後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

就綜合財務報表呈報方式而言，本集團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按每個報告期間期末的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報貨幣(即港元)。收入及支出項目則按該期間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權益項下之換算儲備累計。

於出售海外業務(即出售本集團於海外業務的全部權益，或牽涉失去對包括海外業務的附屬公司的控制權的出售事項，或部分出售包括海外業務的聯營公司的權益，而其中保留權益成為金融資產)時，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該業務的權益中累計的所有匯兌差額均重新分類至損益。

借貸成本

所有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在損益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之和。

即期應付稅項按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綜合損益表所載之「除稅前溢利」不同，乃由於其不包括在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減之收入或支出項目，亦不包括永不課稅或扣減之項目。本集團即期稅項之負債乃以報告期間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就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應稅基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一般乃於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對銷該等可用的可扣稅暫時差額時就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確認。倘若於首次確認交易資產及負債所產生之暫時差額並不影響應課稅溢利及會計溢利，則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將不會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報告期間期末審閱，並予以調減，以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為限。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於負債獲償還或資產獲變現期間適用的稅率(以每個報告期間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和稅法為基準)計算。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本集團於報告期間期末，預期將要收回或償還其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的稅務後果。

當有法定可強制執行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相互抵銷，且其與同一稅務機關所徵收之所得稅有關，加上本集團擬以淨額結清其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時，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可相互抵銷。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惟倘其與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則除外，於此情況下，即期及遞延稅項亦會各自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

折舊乃按資產之估計可使用年期，採用直線法撇銷其成本減殘值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殘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檢討，因估計有所轉變而產生之影響則按前瞻基準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乃於出售後或當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將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銷賬。因出售或報廢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任何收益或虧損，乃釐定為出售所得款項與該資產之賬面值之差額，並確認於損益內。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有形資產減值

於報告期間期末，本集團檢討其有形資產之賬面值，以決定有否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經出現減值虧損。如有任何跡象顯示減值存在，相關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將被估計以決定減值虧損之程度(如有)。

有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獨立估計，當不能估計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時，本集團估計該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當可識別合理及一致分配基準時，公司資產亦獲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或彼等另行獲分配至可識別合理一致分配基準的最小組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收回金額是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之較高者。當評估使用價值時，使用稅前折算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折算至其現值，而該稅前折算率反映現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價值及估計未來現金流未經調整之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倘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較其賬面值為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會減少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於損益即時確認。

於其後撥回減值虧損時，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可調高至重新釐定之可收回值，惟不可高於該資產於過往年度未確認減值虧損前之賬面值。撥回之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金融工具

當集團實體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將被確認。所有以常規途徑購入或銷售之金融資產乃按交易日期基準確認及銷賬。常規途徑買賣或銷售指須於市場法規或慣例所確定之時間框架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購入或銷售。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始按公平值計量，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因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下與客戶合約產生應收賬除外。而直接歸屬於購置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乃於初始確認時加入或扣除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如適用)之公平值。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攤銷成本及於相關期內分配利息支出之方法。實際利率是按金融負債或金融負債之預計年期或較短期間內(如適用)實際折現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或支出至初始確認時之賬面淨值之利率。

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所產生之利息呈列為收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分類及其後計量(根據附註2過渡條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滿足以下條件之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業務模式持有金融資產；及
- 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之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惟在初始應用／初始確認金融資產日期，倘股本不是投資持作買賣或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下收購者於收購中產生之或然代價，則本集團可以不可撤回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股本投資之其後公平值變動。

此外，倘有助於消除或顯著減少會計錯配，本集團可以不可撤回地將須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i)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就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其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應收款項而言，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確認。通過對金融資產(其後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見下文)除外)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計算利息收入。就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自下一個報告期間起透過對該金融資產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計算得出。倘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工具信貸風險有所改善，以致該金融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則從釐定該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之後的報告期間開始，通過對該金融資產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確認利息收入。

(ii)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於權益工具之投資其後按公平值計量，並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於投資重估儲備累計公平值變動所產生收益及虧損；且毋須受減值評估規限。累計收益或虧損將不會重新分類至出售股本投資之損益，而將轉撥至累計溢利。

該等於權益工具之投資所得股息於本集團確定有權收取股息時於損益中確認，除非有關股息清晰顯示為收回之部分投資成本則作別論。股息計入損益中之「其他收入」項下。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之減值(根據附註2過渡條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

本集團就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受減值規限之金融資產(包括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應收同系附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及聯繫公司款項、受限制存款、定期存款、受託銀行結存以及銀行結存)及未動用信用卡限額確認預期信貸虧損之虧損準備。預期信貸虧損款項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之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將於有關工具之預期可使用年期內因所有可能違約事件而產生之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預期因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之違約事件而產生之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其中部分。評估乃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作出，並就個別應收款項、整體經濟狀況及對於報告日期之當前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之評估適用之因素作出調整。

本集團一直根據與客戶的合約而產生，並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初始計量的為債務人及貿易相關的應收關聯方款項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該等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分別按個別及／或使用基於過期分析的撥備矩陣評估。

本集團就其他金融資產及未動用信用卡限額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一般減值方法，以根據三個階段流程確認減值，有關流程擬反映金融工具信貸質素之轉差。此等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分別按個別及／或使用基於合適的分組的撥備矩陣進行評估。

第一階段涵蓋信貸質素自初始確認以來並無嚴重轉差或具有低信貸風險之工具。第二階段涵蓋信貸質素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轉差但並無客觀憑證顯示發生信貸虧損事件之金融工具。第三階段涵蓋於報告日期存在客觀證據顯示減值之金融資產。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乃於第一階段確認，而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則於第二及第三階段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之減值(根據附註2過渡條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續)

(i)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評估信貸風險是否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增加時，本集團比較於報告日期金融工具發生違約之風險與於初始確認日期金融工具發生違約之風險。作出該評估時，本集團考慮合理可作為依據之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毋須付出不必要成本或資源獲得之過往經驗及前瞻性資料。

具體而言，評估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考慮下列資料：

- 金融工具之外部(倘適用)或內部信貸評級實際或預期嚴重轉差；或
- 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之現存或預計不利變動預期會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之能力大幅下降。

不論上述評估結果如何，本集團假設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時，信貸風險已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增加，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可作為依據之資料顯示並非如此則作別論。

就未動用信用卡限額而言，本集團訂立不可撤回承擔之日期被視為就評估金融工具減值而言之初始確認日期。評估未動用信用卡限額之信貸風險是否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增加時，本集團考慮未動用信用卡限額相關客戶貸款發生違約之風險之變動。

(ii) 違約的定義

本集團認為，當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時便已發生違約，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可作為依據之資料顯示更滯後之違約準則更為適合則作別論。

(iii) 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

當發生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有不利影響的事件時，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或
- (b) 違反合約，如違約或逾期事件；或
- (c) 借款人很可能面臨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之減值(根據附註2過渡條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續)

(iv) 撤銷政策

本集團於有資料顯示交易方處於嚴重財政困難且無實際復甦前景時，例如交易方處於清盤程序或已進入破產程序時，或就者就預收款及應收款而言，相關金額逾期超過180天(以較早者為準)撤銷金融資產。於計及適用法律意見的情況下，已撤銷可仍然受限於根據本集團的收回程序進行的強制執行工作。撤銷乃構成銷賬事件。任何後續收回款項將於損益確認。

(v) 計量及確認預期信貸虧損

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取決於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程度(即倘發生違約之損失程度)及違約風險。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程度之評估乃根據過往數據以前瞻性資料作出調整。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估計為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之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將收取之所有現金流量間之差額，並按初始確認時釐定之實際利率折現。

就未動用信用卡限額而言，預期信貸虧損為在未動用信用卡限額持有人動用限額情況下應付本集團之合約現金流量與在動用限額情況下本集團預期將收取之現金流量間之差額之現值。該估計與本集團對未動用信用卡限額提取的預期一致，即將在報告日期的12個月內估算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時提取的未動用信用卡限額的預期部分，以及在估算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時，將在未動用的信用卡限額的預期期限內提取的未動用信用卡限額的預期部分。預期信貸虧損是在本集團面臨信用風險的期間內計量的，並且預期信貸虧損不會通過信用風險管理行動得到緩解，即使該期限超出最大合同期限。

如預期信貸虧損是在集體基礎上衡量的，或是針對個別工具層面的證據可能尚未提供的情況，則金融工具在以下基礎上進行分組：

- 金融工具的性質；及
- 逾期狀況。

管理層定期審查分組，以確保每個集團的成員繼續分享類似的信用風險特徵。

利息收入乃按金融資產之賬面總值計算，除非該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之攤銷成本計算。

本集團於損益中確認所有金融工具之減值收益或虧損，方式為調整相關賬面值，惟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除外，其相應調整透過虧損準備賬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計量(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前)

金融資產劃分為以下兩類中之其一：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貸款及應收款項。金融資產的分類乃於初始確認時按其性質及目的劃分。所有從正常渠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以交易日基準確認及銷賬。從正常渠道購買或出售之金融資產須於法例或市場慣例訂立的期間內交付。

(i)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乃非衍生工具，其被指定為可供出售或未獲分類為(a)貸款及應收款項，(b)持至到期日之投資或(c)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本集團於初始確認時指定上市及非上市股本證券為可供出售投資。

本集團持有之股本證券被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並於每個報告期間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不能準確計量其公平值之無報價股本投資除外)。可供出售股本投資之股息於本集團收取股息之權利確認時在損益內確認，而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賬面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投資重估儲備內累積。當該投資被出售或被釐定出現減值，先前累積於投資重估儲備之累計收益或虧損將重新分類至損益。

可供出售的股本投資如在活躍的市場上並無報價、公平值不能準確計量及須以交付有關無報價股本投資之方式作結算，則須於每個報告期間期末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計量。

(ii) 貸款及應收賬款

貸款及應收款項乃非衍生金融資產，其帶有固定或可議定之付款，且在活躍市場上並無報價。於初始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應收同系附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及聯繫公司款項、受限制存款、定期存款、受託銀行結存及銀行結存及現金)均按實際利率方法計算的攤銷成本計量扣除任何減值計量。

利息收入透過應用實際利率確認，惟利息確認金額不大之短期應收款項則除外。

金融資產的減值(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前)

金融資產會於每個報告期間期末就減值跡象進行評估。當有客觀的證據顯示，在初始確認金融資產後發生一宗或以上的事件導致金融資產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金融資產被視為已減值。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的減值(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前)(續)

就可供出售股本投資而言，其公平值大幅地或長期地下降至低於成本，被視為客觀的減值證據。

就其他金融資產而言的客觀減值證據包括：

- 發行人或交易方有嚴重財務困難；或
- 違反合約，如不履行或延期利息或本金支付；或
- 借款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

就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等若干金融資產類別而言，被評估為非個別減值的資產會另外按整體基準進行減值評估。應收賬款組合的客觀減值證據可包括本集團過往收款經驗，組合內延遲還款至超逾平均信貸期的宗數增加，以及與應收賬款逾期有關的全國或地區經濟狀況明顯改變。

就個別重大及有客觀減值證據的貸款及應收款項而言，使用現金流量折現法評估個別減值準備。個別減值準備是按資產之賬面值與原實際利率折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兩者間之差額計量。

進行集體減值時，個別不重要貸款及應收款項或經個別識別為並無減值的貸款及應收款項將按組合基準評估。評估乃參考能顯示借款人根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款項的能力的信貸風險特徵作出。集體評估減值之貸款及應收款項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根據過往貸款損失經驗作估計。

以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其減值虧損確認金額是以資產賬面值與金融資產以原實際利率折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兩者間之差額計量。準備賬之賬面值的變動於損益內確認。當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被視為不能收回時，便會在準備賬內撇銷。以往已撇銷而其後收回之金額計入損益。如在其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之事件有客觀聯繫，則以往已確認之減值虧損金額可在損益中回撥，但不能超越減值未被確認時應有的攤銷成本。

就按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而言，減值虧損金額乃按資產賬面值與按類似金融資產現時市場回報率折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兩者間之差額計量。有關減值虧損將不會於其後期間撥回。

當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被視為減值時，其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會被重新分類至該期間之損益。

就可供出售股本投資而言，以往已確認於損益內之減值虧損金額不會於損益中回撥。其後任何公平值的增加將直接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累計於投資重估儲備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之銷賬

當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權利屆滿，或金融資產已予轉讓及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已轉讓予其他實體，本集團將金融資產銷賬。如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繼續控制該轉讓資產，本集團將確認其於該資產之保留權益及就可能須支付的款項確認相關負債。如本集團保留所轉讓金融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本集團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及就已收代價確認擔保借款。

當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被銷賬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與應收代價之差異將於損益確認。

當本集團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於初始確認時選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權益工具投資被銷賬時，先前於投資重估儲備內累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而是轉撥至累計溢利。

當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被銷賬時，先前於投資重估儲備內累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重新分類至損益。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分類為債務或股本

債務及權益工具按合約安排內容以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股本。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乃任何實體資產經扣除所有負債後之餘額權益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以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入賬。

金融負債

所有金融負債隨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除衍生金融工具下之現金流量對沖外。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銀行借款、資產擔保借款、應付款項、應付同系附屬公司、中介控股公司、最終控股公司及聯繫公司款項，其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入賬。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於訂立衍生合約日首次按公平值入賬，其後於報告期間期末按公平值重新計量，因此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除非該衍生工具被指定為及作為對沖工具使用，在該情況下，於損益確認之時間取決於對沖關係之性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對沖會計處理

本集團指定某些衍生工具為作對沖現金流量之用的對沖工具。

開始對沖關係時，本集團記錄對沖工具及被對沖項目之關係，並包括風險管理目的及其進行各項對沖交易之策略。此外，於對沖開始及持續進行情況下，本集團記錄對沖工具是否高度有效用於抵銷與對沖風險有關之公平值及被對沖項目現金流量之變動。

評估對沖關係及成效(自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起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就對沖成效評估而言，本集團考慮對沖工具是否有效用於抵銷與對沖風險有關的公平值及被對沖項目現金流量之變動，即在對沖關係符合以下所有對沖成效規定之時：

- 被對沖項目與對沖工具之間存在經濟關係；
- 信貸風險的影響不會支配因該經濟關係引起的價值變動；及
- 對沖關係的對沖比率與本集團實際對沖的被對沖項目數量及實體實際用於對沖該被對沖項目數量的對沖工具數量所產生的對沖比率一致。

倘對沖關係不再符合對沖比率相關的對沖成效規定，但該指定對沖關係的風險管理目標維持不變，本集團可調整對沖關係的對沖比率(即重新調整對沖)，以使其再次符合有關資格準則。

評估對沖關係及成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前)

倘同時滿足下列條件時，對沖被認為高度有效：

- 於開始及其後期間，對沖預期高度有效；及
- 對沖的實際結果在80%至125%的範圍內。

現金流量對沖

被定為符合現金流量對沖的衍生工具的公平值變動之有效部分被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並累計於對沖儲備。與無效部分相關之收益或虧損立即於損益內確認，並列入「其他收益或虧損」細項。

當被對沖項目影響損益時，先前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及累計於權益下(對沖儲備)之金額則重新分類至損益，並作為已確認被對沖項目列入綜合損益表中的相同一列。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對沖會計處理(續)

終止對沖會計處理(自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起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

本集團僅在對沖關係(或其一部分)不再符合有關合資格準則時預先終止對沖會計處理(經計及重新調整(如適用)後)。有關情況包括對沖工具屆滿或出售、終止或獲行使)。終止對沖會計法可影響對沖關係的全部或其中一部分(在有關情況下對沖會計處理繼續適用於對沖關係的其餘部分)。當時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於權益中累積的任何損益會保留在權益內，並於預測的交易最終在損益內確認時獲得確認。當預測的交易預期不再發生時，在權益項下累計的收益或虧損將即時在損益內確認。

終止對沖會計處理(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前)

當本集團取消對沖關係、對沖工具屆滿或被出售、被終止或被行使或再不符合對沖會計之規定，對沖會計處理將予終止。當時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及累計於權益下之任何收益或虧損仍然存於權益中，並會在預測的交易最終在損益內確認時進行確認。如預測的交易預計不能進行，則已累計於權益下之收益或虧損會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金融負債之銷賬

本集團於及只於有關本集團合約內之指定條款責任被解除、取消或屆滿時將金融負債銷賬。被銷賬之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差異於損益確認。

保險中介之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作為代理以處理客戶與保險公司之間的保險風險，且作為委託人而言一般並無責任承擔該交易之本金。除被確認於佣金賬款之所賺交易佣金應收賬款外，保險交易不會被確認，惟直至本集團收取有關保費或索償之現款才開始，此時該金額已被確認於受託銀行結存及其以保險公司或保單持有人為受益人之相關存款負債亦已建立，並作為金融負債確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貿易應付賬項下。由保險經紀存款產生之受託現款於短期結賬，且不會為保險公司或保單持有人帶來利息。由於折現之影響不重大，故省略計算折現。本集團有權保留該類交易所產生之任何現金結餘之利息收入。

退休福利成本

支付予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中國之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之款項於員工已提供服務可獲有關供款時確認為開支。

4. 估計不穩定因素之主要來源

於採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時(請參閱附註3)，董事須對資產及負債所申報卻難於從其他資料取得之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有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考慮其他因素乃屬合理而作出。實際數字或會有別於估計數字。

此等估計及相關假設定期均作出檢討。會計估計之變動如只影響即期，則有關影響於估計變動之即期確認。如該項會計估計之變動影響即期及以後期間，則有關影響於即期及以後期間確認。

於報告期間期末就未來和其他估計的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所作出的主要假設，此等假設足以致使下一個財政年度的資產賬面值發生重大調整的風險，列載如下。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之減值準備

本集團就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之估計損失作出減值準備，此估計損失於綜合損益表入賬。整體減值準備代表管理層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認為貸款組合必須撇減之合計金額，按原有實際利率折讓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及評估信貸風險大幅增加時計量減值虧損。

於釐定減值準備時，管理層採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進行了一系列估算和假設，包括：

- 選擇實體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中使用之輸入數據(包括違約損失率程度及違約概率)；
- 基於客戶風險特徵釐定之金融資產組合分割；及
- 選擇前瞻性資料。

管理層定期檢討預期信貸虧損計算中使用的估計和假設，以減少損失估計與實際損失之間的差異。

減值準備對估計變動敏感。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及減值準備詳情已披露於附註19至2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收入

(i) 來自客戶合約收益之細分

本集團收入的分析及與客戶合約之收入與分類資料所披露金額的對賬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1,136,919	1,117,570
徵收費用及佣金		
- 信用卡	85,176	72,637
- 保險	17,438	15,085
手續費及逾期收費	83,145	77,575
	1,322,678	1,282,867

截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

	信用卡 千港元	私人貸款 千港元	保險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利息收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844,740	292,000	179	1,136,919
徵收費用及佣金	85,176	-	17,438	102,614
手續費及逾期收費	70,322	12,823	-	83,145
分類收入	1,000,238	304,823	17,617	1,322,678

(ii) 客戶合約的履約責任

徵收費用及佣金

本集團從信用卡交易中徵收費用及佣金。收入於本集團履行其向客戶提供承諾的服務之履約責任的時間點確認(即完成交易)，並根據與客戶商定的合約費率確認。

本集團亦根據本集團的客戶忠誠計劃向客戶授予優惠獎賞。收入於貨品控制權轉移時確認，即客戶使用優惠獎賞購買貨品或優惠獎賞到期時。

本集團作為代理以處理客戶與保險業者之間的保險風險並從這些交易中收取佣金收入。收入在本集團在無條件權利從保險公司獲得佣金收入的時間點確認。(即行使保險合約)

手續費及逾期收費

本集團從信用卡和私人貸款交易中收取手續費及逾期收費。收入在本集團在無條件權利根據與客戶商定的合約費率從客戶獲得收入的時間點確認。(即完成交易)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收入(續)

(iii) 分配至客戶合約中之剩餘履約責任的交易價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分配至剩餘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未完成或部分未完成)及預計確認收入時間如下：

	客戶忠誠計劃 千港元
一年內	2,031
一年以後兩年以內	7,455
	9,486

客戶忠誠度計劃的有效期為1至2年，持卡人可隨時自行兌換。上述金額代表本集團預期持卡人的贖回時間。

6. 分類資料

源出於營業及可報告分類收入之服務

本集團之營業及可報告分類如下：

信用卡	—	向個別人士提供信用卡服務及為會員商號提供賬務清算服務
私人貸款	—	向個別人士提供私人貸款融資
保險	—	提供保險顧問及代理服務

營業及可報告分類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相同，如附註3所述。分類業績代表各分類錄得的除稅前溢利，不計某些其他營運收入分配(包括股息收入及註銷聯繫公司之收益)，未分類總辦事處支出(包括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及佔聯繫公司之業績。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的基準。

為了監管分類表現及分配資源於各分類：

- 所有資產分配至營業及可報告分類，除了投資聯繫公司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可供出售投資及遞延稅項資產。
- 所有負債分配至營業及可報告分類，除了即期及遞延稅項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 分類資料(續)

源出於營業及可報告分類收入之服務(續)

本集團之收入及業績以營業及可報告分類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

	信用卡 千港元	私人貸款 千港元	保險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入	1,000,238	304,823	17,617	1,322,678
業績				
分類業績	389,500	120,639	12,735	522,874
未分類營運收入				3,606
未分類支出				(4,895)
佔聯繫公司之業績				2,537
除稅前溢利				524,122

截至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

	信用卡 千港元	私人貸款 千港元	保險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入	924,697	342,930	15,240	1,282,867
業績				
分類業績	359,376	77,024	7,082	443,482
未分類營運收入				17,443
未分類支出				(14,839)
佔聯繫公司之業績				1,179
除稅前溢利				447,26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 分類資料(續)

分類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以營業及可報告分類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

	信用卡 千港元	私人貸款 千港元	保險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資產				
分類資產	4,631,874	1,377,220	20,742	6,029,836
未分類資產				150,848
綜合總資產				6,180,684
負債				
分類負債	2,578,148	376,416	1,958	2,956,522
未分類負債				33,515
綜合總負債				2,990,037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

	信用卡 千港元	私人貸款 千港元	保險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資產				
分類資產	4,470,847	1,673,028	19,523	6,163,398
未分類資產				29,578
綜合總資產				6,192,976
負債				
分類負債	2,672,406	482,586	2,316	3,157,308
未分類負債				30,627
綜合總負債				3,187,93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 分類資料(續)

其他分類資料

包括於計量分類業績或分類資產之金額：

二零一九年

	信用卡 千港元	私人貸款 千港元	保險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購入非流動資產(附註)	49,608	4,370	–	53,978
折舊	26,385	11,051	133	37,569
減值虧損及減值準備	148,713	55,004	–	203,717
已撇銷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之回撥	(30,668)	(17,465)	–	(48,133)

二零一八年

	信用卡 千港元	私人貸款 千港元	保險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購入非流動資產(附註)	24,419	7,090	620	32,129
折舊	29,071	12,460	57	41,588
減值虧損及減值準備	134,141	107,076	–	241,217
已撇銷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之回撥	(31,578)	(16,824)	–	(48,402)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投資聯繫公司、金融資產及衍生金融工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 分類資料(續)

地域資料

本集團之收入及業績以地域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

	香港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入	1,287,927	34,751	1,322,678
業績			
分類業績	538,671	(15,797)	522,874
未分類營運收入			3,606
未分類支出			(4,895)
佔聯繫公司之業績			2,537
除稅前溢利			524,122

截至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

	香港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入	1,225,198	57,669	1,282,867
業績			
分類業績	456,805	(13,323)	443,482
未分類營運收入			17,443
未分類支出			(14,839)
佔聯繫公司之業績			1,179
除稅前溢利			447,265

本集團之大部分非流動資產(金融資產除外)皆設於香港。相應地，並無地域分析被載列。

主要客戶之資料

截止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及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個別客戶貢獻多於本集團外來收入總額10%以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7. 利息收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非信貸減值之應收貸款	1,126,783	1,107,523
信貸減值之應收貸款	5,282	6,403
定期存款，受限制存款及銀行結存	4,854	3,644
	1,136,919	1,117,570

8. 利息支出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利息	35,291	30,004
資產擔保借款利息	21,327	12,879
掉期利率合約之淨利息支出	25,449	43,366
	82,067	86,249

貸款之利息包括388,000港元(二零一八年：389,000港元)攤銷之前期費用。

9. 其他收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已收取金融工具之股息		
上市股本證券	781	710
非上市股本證券	113	86
其他	4,046	4,969
	4,940	5,76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0.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匯兌收益(虧損)		
對沖工具之匯兌收益由現金流量對沖儲備變現	1,075	3,350
銀行貸款之匯兌虧損	(1,075)	(3,350)
其他淨匯兌(虧損)收益	(170)	240
現金流量對沖無效之對沖	(131)	(131)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清理虧損	(512)	(1,710)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	(9,759)
註銷聯繫公司之收益	-	12,801
	(813)	1,441

11. 營運支出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3,201	2,945
折舊	37,569	41,588
一般行政費用	162,834	159,521
市場及推廣費用	77,949	71,854
物業、廣告位置及設備之最低經營租約租金	71,255	77,044
其他營運支出	58,807	49,696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155,954	162,275
	567,569	564,923

董事及員工宿舍之經營租賃租金為**1,854,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768,000港元)，已列入員工成本項目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 董事及僱員酬金

(a) 董事酬金

已付及應付予九名董事(二零一八年：十一名董事)之酬金如下：

二零一九年

董事名稱	袍金 千港元	薪酬及 其他福利 千港元	酌情 發放花紅 (附註a) 千港元	強積金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田中秀夫(附註b)	-	1,832	503	-	2,335
黎玉光	-	1,657	374	18	2,049
高藝萇	-	1,801	138	18	1,957
深山友晴(附註b)	-	1,465	370	-	1,835
細川徹(附註b)					
(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 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	-	1,527	459	-	1,986
小計	-	8,282	1,844	36	10,162
上表所示執行董事薪酬乃主要就其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之相關服務而授予。					
非執行董事					
万月雅明	-	-	-	-	-
上表所示非執行董事薪酬乃主要就其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之相關服務而授予。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澄明	316	-	-	-	316
黃顯榮	316	-	-	-	316
林謙二	316	-	-	-	316
小計	948	-	-	-	948
上表所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乃主要就其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之相關服務而授予。					
總計					11,11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 董事及僱員酬金(續)

(a) 董事酬金(續)

二零一八年

董事名稱	袍金 千港元	薪酬及 其他福利 千港元	酌情 發放花紅 (附註a) 千港元	強積金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田中秀夫(附註b)	-	1,868	522	-	2,390
高藝菀	-	1,788	77	18	1,883
和田清(附註b)					
(二零一七年三月一日至 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	-	463	233	-	696
深山友晴(附註b)	-	1,453	166	-	1,619
細川徹(附註b)	-	1,548	233	-	1,781
黎玉光					
(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	-	1,144	80	12	1,236
小計	-	8,264	1,311	30	9,605

上表所示執行董事薪酬乃主要就其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之相關服務而授予。

非執行董事

万月雅明

(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

- - - - -

森山高光

(二零一七年三月一日
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

- - - - -

上表所示非執行董事薪酬乃主要就其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之相關服務而授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 董事及僱員酬金(續)

(a) 董事酬金(續)

二零一八年

董事名稱	袍金 千港元	薪酬及 其他福利 千港元	酌情 發放花紅 (附註a) 千港元	強積金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澄明	306	—	—	—	306
黃顯榮	306	—	—	—	306
林謙二	306	—	—	—	306
小計	918	—	—	—	918

上表所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乃主要就其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之相關服務而授予。

總計 10,523

附註：

(a) 個別董事之酌情發放花紅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決定，並參考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個別董事的表現。

(b) 董事住所之經營租賃租金為**1,452,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586,000港元)已列入薪酬及其他福利內。

(b) 僱員酬金

本集團之五名最高薪酬僱員中四名(二零一八年：四名)是董事，其薪酬已詳列上文。餘下一名僱員(二零一八年：一名僱員)薪酬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薪酬及其他福利	1,668	1,634
酌情發放花紅	270	128
強積金供款	18	18
	1,956	1,78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 董事及僱員酬金(續)

(b) 僱員酬金(續)

其酬金在以下範圍內：

	僱員數目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無至1,000,000港元	–	–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1
	1	1

13. 利得稅開支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即期稅款		
– 本年度	91,513	79,046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747)	(1,212)
	89,766	77,834
遞延稅項(附註34)		
– 本年度	(2,898)	(1,717)
	86,868	76,117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法案」)，該法案引入利得稅兩級制。該法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簽署成為法例，並於次日在憲報刊登。在利得稅兩級制下，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二百萬港元的利潤將按8.25%徵稅，其後超過二百萬港元的利潤則按16.5%徵稅。不符利得稅兩級制的集團實體的利潤將繼續按16.5%的固定稅率徵稅。

董事認為，實施利得稅兩級制所涉及的金額對綜合財務報表並不重大。兩個年度之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6.5%稅率計算。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之稅率為2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 利得稅開支(續)

年度稅項開支與綜合損益表計算中除稅前溢利之對賬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524,122	447,265
稅項以適用課稅稅率16.5%計算(二零一八年：16.5%)	86,480	73,799
佔聯繫公司之業績對稅務影響	(419)	(195)
稅中不可扣除之支出對稅務影響	106	5,686
稅中不應課稅之收入對稅務影響	(315)	(2,454)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747)	(1,212)
未確認本年度之稅項虧損對稅務影響	4,346	1,037
過往未確認之稅款減免	(240)	(1,742)
其他	(1,343)	1,198
年度利得稅開支	86,868	76,117

14. 股息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年度已派發之股息：		
二零一八年度派發末期股息為每股22.0港仙 (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七年度20.0港仙)	92,128	83,753
二零一九年度派發中期股息為每股22.0港仙 (二零一八年：二零一八年度20.0港仙)	92,128	83,753
	184,256	167,506
二零一九年度擬派發末期股息為每股22.0港仙 (二零一八年：二零一八年度22.0港仙)	92,128	92,128

董事擬派末期股息為每股22.0港仙。此股息有待股東於二零一九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批准，並將定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二日派予股東；擬派股息將向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之股東派發。此股息並沒包括於綜合財務報表負債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5. 每股盈利－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年度溢利437,254,000港元(二零一八年：371,148,000港元)及年度內已發行股份數目418,766,000股(二零一八年：418,766,000股)計算。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物業裝修 千港元	傢俬及裝置 千港元	電腦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一日	28,358	12,224	375,465	226	416,273
添置	4,086	–	25,467	–	29,553
出售	(1,592)	(170)	(5,110)	–	(6,872)
匯兌調整	426	106	759	–	1,291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	31,278	12,160	396,581	226	440,245
添置	768	7	20,892	–	21,667
出售	–	(316)	(3,506)	–	(3,822)
匯兌調整	(288)	(64)	(632)	–	(984)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	31,758	11,787	413,335	226	457,106
折舊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一日	25,603	10,445	279,505	226	315,779
年度撥備	2,826	952	37,810	–	41,588
出售時抵銷	(1,592)	(139)	(3,431)	–	(5,162)
匯兌調整	349	81	387	–	817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	27,186	11,339	314,271	226	353,022
年度撥備	2,565	646	34,358	–	37,569
出售時抵銷	–	(285)	(3,021)	–	(3,306)
匯兌調整	(226)	(54)	(264)	–	(544)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	29,525	11,646	345,344	226	386,741
賬面值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	2,233	141	67,991	–	70,365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	4,092	821	82,310	–	87,223

以上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採用直線法以下列年率折舊計算：

租賃物業裝修	33 $\frac{1}{3}$ %或租賃期較短一方
傢俬及裝置	20%
電腦設備	20%–33 $\frac{1}{3}$ %
汽車	20%–33 $\frac{1}{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7. 投資聯繫公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投資非上市聯繫公司，按成本	1,000	1,000
佔收購後之業績	14,146	11,609
由換算時產生之兌換差額	303	1,069
	15,449	13,678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佔聯繫公司權益如下：

聯繫公司名稱	成立及 營業地點	被視為本公司 擁有權益之比例		董事成員代表之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永旺資訊服務(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	50%	50%	33.3%	25%	提供業務流程外判服務

深圳永旺之另一股東是本集團中介控股公司。因此，本集團認為本集團能參與深圳永旺之財務及營運政策的決定，但並不控制或共同控制有關政策。

以上聯繫公司乃本集團中介控股公司之附屬公司。

該聯繫公司的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及均採用權益法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個別非重大之聯繫公司財務資料概要

以下概述之財務資料為本集團於個別非重大之聯繫公司所佔之權益總額。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年度溢利及其他全面收益	2,537	1,17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8.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可供出售投資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 香港上市股本證券	7,530	—
— 非上市股本證券	111,171	—
	118,701	—
可供出售投資		
— 香港上市股本證券	—	8,595
— 非上市股本證券	—	7,305
	—	15,900

上述投資包括上市及非上市股本投資，為本集團提供從股息收入及公平值收益獲取回報機會。

上市股本投資的公平值乃參照聯交所的市場買入報價。

非上市股本投資的公平值乃根據評估而釐定，而評估主要採用市場法評估商業企業及參考同類行業上市實體的市值，並考慮市場化折扣。

以上非上市股本投資代表三間(二零一八年：三間)於海外成立並從事消費信貸融資服務及相關業務之私人實體的長期投資戰略性股權，董事已選擇將這些投資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權益之工具。(2018：於每個報告日期末按成本減除減值後計量，董事之意見認為其公平值未能可靠地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9.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應收信用卡賬款	3,842,292	3,808,249
應收私人貸款	1,197,248	1,375,933
	5,039,540	5,184,182
應收利息及其他應收款項	87,840	88,266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總額	5,127,380	5,272,448
減值準備(附註20)	(243,493)	(88,904)
	4,883,887	5,183,544
列於流動資產項下即期部分	(4,021,782)	(4,202,214)
一年後到期款項	862,105	981,330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總額變動的分析載列如下：

	第一階段 千港元	第二階段 千港元	第三階段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	4,933,959	118,601	219,888	5,272,448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償還)增加淨額	(23,590)	131,834	(6,071)	102,173
轉移至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第一階段)	648,994	(611,229)	(37,765)	-
轉移至非信貸減值之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第二階段)	(683,438)	696,656	(13,218)	-
轉移至信貸減值之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第三階段)	(52,027)	(206,946)	258,973	-
階段之間的總轉移	(86,471)	(121,519)	207,990	-
不能回收債項撇銷之金額	-	-	(237,584)	(237,584)
匯兌調整	(7,631)	(591)	(1,435)	(9,657)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	4,816,267	128,325	182,788	5,127,380

於報告期間期末，所有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信貸風險額列於附註39(b)。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9.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續)

(a) 應收信用卡賬款

與客戶簽訂信用卡分期貸款計劃條款界乎三個月至四年。

所有應收信用卡賬款以港元為值。應收信用卡賬款之年息率由26.8厘至43.5厘(二零一八年:26.8厘至43.5厘)。

資產擔保融資交易

本集團訂立以本集團之循環應收信用卡賬款及相關存款作擔保之資產擔保融資交易。在循環結構下，從轉讓應收信用卡賬款收取之額外現金流量將用來再投資，故該交易並不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資產之銷賬下「轉讓資產」測試。相應地，本集團繼續確認該轉讓應收信用卡賬款及相關存款之全數及確認已收取現金為資產擔保借款。

就資產擔保借款而言，該信托(見附註37及48)由本集團成立及控制，因此，該信托綜合於本集團賬內，該交易於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中被視為資產擔保貸款安排。

本集團禁止銷售、抵押、分配或轉讓任何已轉讓之應收款項及相關存款予有關銀行以外之任何人。

已轉移但未終止確認之金融資產及相應負債乃按攤銷成本列於本集團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其金額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賬面值及公平值		
應收信用卡賬款	1,675,261	1,660,345
受限制存款	419,466	38,000
資產擔保借款	(1,250,000)	(1,250,000)
	844,727	448,345

(b) 應收私人貸款

大部分與客戶簽訂之應收私人貸款界乎六個月至四年及以港元為值。應收私人貸款之年息率由3.5厘至56.5厘(二零一八年:3.1厘至50.7厘)。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 減值準備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按產品分析：		
應收信用卡賬款	127,790	38,785
應收私人貸款	110,058	48,128
應收利息及其他應收款項	5,645	1,991
	243,493	88,904

減值準備變動分析包括未使用信貸限額承擔載列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	第一階段 千港元	第二階段 千港元	第三階段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				88,904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調整				189,130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	115,556	51,855	110,623	278,034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償還)增加淨額	(540)	53,772	(2,974)	50,258
轉移至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第一階段)	267,804	(249,306)	(18,498)	-
轉移至非信貸減值之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第二階段)	(15,653)	22,127	(6,474)	-
轉移至信貸減值之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第三階段)	(1,193)	(84,409)	85,602	-
階段之間的總轉移	250,958	(311,588)	60,630	-
年度內各階段之間轉移的支出				
對年終預期信貸虧損的影響	(258,009)	254,663	83,755	80,409
信貸風險變化而導致之變動	-	-	73,050	73,050
不能回收債項撇銷之金額	-	-	(237,584)	(237,584)
匯兌調整	(154)	(127)	(393)	(674)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	107,811	48,575	87,107	243,49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 減值準備(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已發生信貸虧損模式	個別評估 千港元	集體評估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一日	58,146	42,927	101,073
減值虧損及減值準備	247,451	(6,234)	241,217
不能回收債項撇銷之金額	(254,199)	–	(254,199)
匯兌調整	813	–	813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	52,211	36,693	88,904

21. 逾期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下列為逾期超過一個月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不包括減值準備)結餘總額分析：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逾期一個月但不超過兩個月	93,505	1.8	91,926	1.7
逾期兩個月但不超過三個月	51,409	1.0	45,406	0.9
逾期三個月但不超過四個月	25,744	0.5	28,745	0.6
逾期四個月或以上	50,290	1.0	54,588	1.0
	220,948	4.3	220,665	4.2

* 佔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按金	41,278	8,967
租賃及其他按金	20,490	22,933
預付營運支出	36,123	29,608
其他應收款項	9,605	10,109
	107,496	71,617
流動資產項下即期部分	(47,456)	(45,058)
一年後到期款項	60,040	26,559

23. 受限制存款

受限制存款與資產擔保借款之安排有關。此代表定期存款帶有固定利率，年度內由年息率0.69厘至1.85厘(二零一八年：0.26厘至1.00厘)。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受限制存款381,466,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無)將由報告期間期末起一年內到期。

24. 定期存款

人民幣定期存款帶有固定利率，年度內之年息率由1.27厘至2.25厘(二零一八年：1.49厘至2.25厘)。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三個月或以下到期之定期存款	98,473	61,274
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54,063	42,259
	152,536	103,53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5. 受託銀行結存

受託銀行結存為保險顧問受監管業務下之客戶金錢存款。這些客戶之金錢保存於一個不同銀行戶口內。本集團已確認各客戶相關應付之款項。然而，本集團現時並無實施權力將已存存款抵銷該等應付款項。

26. 銀行結存及現金

銀行結存之利率為現價市場利率。

銀行結存及現金以下列貨幣為賬面值：

	港元 千港元	人民幣 千港元	美元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 銀行結存及現金	355,880	23,261	942	380,083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 銀行結存及現金	643,195	17,078	215	660,488

27. 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於報告期間期末以發票日期計算之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	43,623	58,422
逾期一個月但不超過三個月	6,303	3,910
逾期三個月	3,814	3,702
	53,740	66,03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8. 合約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一日 千港元 (附註)
合約負債		
— 客戶忠誠計劃之遞延收益	9,486	9,061

附註：本欄中的金額是在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作出的調整。

截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內確認的收入7,030,000港元已包括在年初的合約負債內。

本集團亦根據本集團的客戶忠誠計劃向客戶授予信用卡交易優惠獎賞。客戶可自行將優惠獎賞兌換成商品或服務。優惠獎賞設有期限。

29. 應收／應付系附屬公司款項

該等款項除與貿易有關之39,244,000港元(二零一八年：50,554,000港元)，其他為無抵押、免息及可隨時要求償還。

於報告期間期末以發票日期計算之貿易相關同系附屬公司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	39,244	50,554

30. 應收／應付直接／中介／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該等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可隨時要求償還。

31. 應收／應付聯繫公司款項

該等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可隨時要求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2. 銀行貸款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償還賬面值(附註)		
一年內	325,000	345,000
一年以後兩年以內	370,000	175,000
兩年以後五年以內	656,483	965,020
五年以後	30,000	90,000
	1,381,483	1,575,020
列於流動負債項下須於一年內償還款項	(325,000)	(345,000)
須於一年後償還款項	1,056,483	1,230,020

附註：到期償還之款項乃根據列於貸款合約已安排償還日期。

於報告期間期末，所有銀行貸款為無抵押。銀行貸款以下列貨幣為賬面值：

	港元 千港元	美元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			
銀行貸款	990,000	391,483	1,381,483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			
銀行貸款	1,185,000	390,020	1,575,020

港元之銀行貸款340,0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20,000,000港元)的固定息率由年息1.38厘至2.64厘(二零一八年：1.68厘至2.64厘)，從而令本集團需承受公平值之息率風險。其他港元之銀行貸款的浮動息率年息為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0.60厘(二零一八年：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0.60厘)而美元貸款浮動息率為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年利率加0.95厘(二零一八年：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年利率加0.95厘)，從而令本集團需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之待用透支額及待用未承諾短期銀行貸款額分別為730,9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730,900,000港元)及1,342,05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681,905,000港元)。

33. 衍生金融工具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資產 千港元	負債 千港元	資產 千港元	負債 千港元
掉期利率	2,164	14,635	2,473	36,684
交叉貨幣掉期利率	13,322	-	15,770	-
利率上限	-	-	6	-
	15,486	14,635	18,249	36,684
即期部分	(17)	(11,069)	-	(1,865)
非即期部分	15,469	3,566	18,249	34,819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剩下之所有由本集團訂立之衍生金融工具乃用作對沖目的。衍生金融工具之信貸風險有限，原因是訂約對方乃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給予高度信貸評級之銀行。衍生金融工具之即期／非即期部分分類乃根據被定為對沖項目之相關銀行貸款及資產擔保借款到期日。

用作對沖目的之主要衍生金融工具詳列如下：

現金流量對沖：**掉期利率**

本集團利用掉期利率將部分港元浮動利率銀行貸款總額650,0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965,000,000港元)由浮動息率轉為固定息率，用以盡量減少浮動利率港元銀行貸款之現金流量變動風險。總票面值650,0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965,000,000港元)之掉期利率按固定息率由年息2.3厘至3.3厘(二零一八年：2.3厘至3.3厘)每季付出利息及按浮動息率為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年息率加0.60厘(二零一八年：由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年息率加0.60厘)每季收取利息直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二零一八年：直至二零二二年三月)。

除銀行貸款外，本集團亦訂立掉期利率以減少其資產擔保借款融資交易的現金流量變動風險。本集團訂立兩張每張票面值550,000,000港元之掉期利率，及一張票面值150,000,000港元之掉期利率(二零一八年：兩張每張票面值550,000,000港元之掉期利率，及一張票面值150,000,000港元之掉期利率)，以對沖1,250,0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250,000,000港元)之浮動利率融資由浮動息率轉為固定息率。掉期利率按固定息率由年息3.2厘至3.8厘(二零一八年：3.2厘至3.8厘)每月付出利息及按浮動息率年息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0.4厘至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0.55厘(二零一八年：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0.4厘至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0.55厘)及每月收取利息分別直至二零一九年八月及二零二零年七月(二零一八年：分別直至二零一九年八月及二零二零年七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3. 衍生金融工具(續)

現金流量對沖：(續)

掉期利率(續)

掉期利率、其相關銀行貸款及資產擔保借款擁有相似條款，如本金金額、利息差異、開始日期、到期日期及訂約雙方，及董事認為掉期利率為高度有效對沖工具。掉期利率定為由浮動息率轉為固定息率之現金流量對沖工具。

年內，上述現金流量對沖之淨調整為19,32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31,281,000港元)，並已包括於其他全面收益內。

掉期利率之公平值按報告期間期末香港銀行同業拆息之收益曲線作現金流量折現法確定。

交叉貨幣掉期利率

本集團利用交叉貨幣掉期利率作高度有效對沖工具，將其浮動利率美元銀行貸款轉為固定利率港元銀行貸款，目的是盡量減少浮率美元銀行貸款之外幣匯兌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本集團交叉貨幣掉期利率之票面值50,000,000美元(二零一八年：50,000,000美元)(等同貸款開始時之387,795,000港元(二零一八年：387,795,000港元))擁有固定匯兌以港元付款轉換美元至港元，匯率為7.76(二零一八年：匯率為7.76)，按年息2.27厘(二零一八年：2.27厘)之固定息率每季付出港元利息及按年息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0.95厘(二零一八年：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0.95厘)之浮動息率及每季收取美元利息直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二零一八年：直至二零二一年九月)。

交叉貨幣掉期利率及其相關銀行貸款擁有相同條款及董事認為交叉貨幣掉期利率為高度有效對沖工具。

年內，上述現金流量對沖之淨調整為3,523,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938,000港元)，並已包括於其他全面收益內。

交叉貨幣掉期利率之公平值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之收益曲線作現金流量折現法及於報告期間期末預計美元及港元之遠期匯兌率確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4. 遞延稅項

分別由截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及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本集團已確認主要遞延稅項(資產)負債及其變動如下：

	加速稅項折舊 千港元	減值準備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一日	13,655	(7,083)	6,572
年度於損益表(記入)扣除	(2,746)	1,029	(1,717)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	10,909	(6,054)	4,855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調整	-	(18,655)	(18,655)
調整後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	10,909	(24,709)	(13,800)
年度於損益表(記入)扣除	(3,007)	109	(2,898)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	7,902	(24,600)	(16,698)

於報告期間期末，本集團之未使用稅項虧損為63,609,000港元(二零一八年：56,155,000港元)，可用作抵銷將來的溢利。由於未來溢利難以預測，該未使用稅項虧損並未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該稅項虧損55,013,000港元(二零一八年：46,104,000港元)將於2019年至2023年(二零一八年：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二年)失效，剩下的稅項虧損可能無限期結轉。

35. 已發行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一日、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及 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		
— 沒有面值的普通股	418,766,000	269,477

36. 儲備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本公司可分派予股東儲備金額為2,817,144,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897,722,000港元)，代表累積溢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7. 資產擔保借款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A部分	550,000	550,000
B部分	550,000	550,000
C部分	150,000	150,000
列於流動負債項下須於一年內償還款項	1,250,000 (701,600)	1,250,000 -
須於一年後償還款項	548,400	1,250,000

- a) 本集團訂立1,250,000,000港元資產擔保融資交易(「該交易」)。此項交易包括三部分—A部分、B部分及C部分。三部分之浮動利率為年息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0.40厘至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0.55厘，從而令本集團需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訂立三份相關之掉期利率，將浮動利率貸款之年息轉為由年息3.2厘至3.8厘之固定利率。該交易與掉期利率擁有相似款，如本金金額、利息差異、開始日期、到期日期及訂約雙方。連同考慮到掉期利率的影響，本年度實際利率為年息3.6厘(由二零一八年：3.6厘)。
- b) 根據該交易，本集團將應收信用卡賬款轉讓予於香港成立及營運之Horizon Master Trust (AEON 2006-1)(「該信託」)；該信託純粹為該項融資而設立，而有關融資之放款人為一名獨立第三者，亦為該信託之受託人。本集團持有所轉讓應收信用卡賬款之全部不可分割權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該信託由本集團控制，因此其業績被合併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內。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該交易予以轉讓之資產及發行之債務均未銷賬，仍然列入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該交易以應收信用卡賬款作抵押及其賬面值為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8. 股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股本以確保：

- 本集團皆能持續經營；
- 保持穩健股本比率以致於金融市場不確定及混亂情況下建立信心；
- 爭取以具競爭力成本獲取充裕資金，以履行所有合約財務承擔；及
- 撥付應收賬款結餘增長所需及為可動用資金帶來合理回報。

本集團股本結構由債務(包括銀行貸款及資產擔保借款)及歸屬於集團股東之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組成。

淨負債對權益比率

本集團管理層每半年檢討股本結構。在檢討過程中，管理層考慮個別股本的成本及聯繫風險。

淨負債對權益比率於年度結算日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負債(附註a)	2,631,483	2,825,020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478,556)	(721,762)
淨負債	2,152,927	2,103,258
權益(附註b)	3,190,647	3,005,041
淨負債對權益比率	0.7	0.7

附註：

(a) 負債包括銀行貸款及資產擔保借款，分別詳列於附註32及37。

(b) 權益包括本集團所有股本及儲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9.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分類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118,701	—
可供出售投資	—	15,900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	5,846,093	—
貸款及應收款項	—	5,995,772
被定為有對沖會計關係之衍生工具	15,486	18,249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2,745,222	2,956,780
被定為有對沖會計關係之衍生工具	14,635	36,684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可供出售投資，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應收同系附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及聯繫公司款項，受限制存款，定期存款，受托銀行結存，銀行結存及現金銀行貸款，資產擔保借款，應付款項，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中介控股公司，最終控股公司及聯繫公司，及被定為有對沖會計關係之衍生工具。本集團金融工具之詳情已於各自所屬之附註中披露。有關該等金融工具之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及流動資金風險。

管理層管理及監管其風險，確保以適時及有效方法執行。本集團取用衍生金融工具來對沖此現金流量風險，從而減少現金流量風險之影響。使用金融工具是由董事會批准之本集團政策管理，並已提供書面原則於外幣匯兌風險、利率風險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內部核數師亦履行定期審核以確保遵循政策。本集團並無訂立或進行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作投機目的。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活動令其主要承受外幣匯率、利率及其他價格風險之財務風險。本集團訂立數類衍生金融工具管理其利率及外幣風險，包括：

- 貨幣掉期將本集團相關實體之外幣債務轉往功能貨幣；及
- 掉期利率減輕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市場風險承受度以敏感度分析衡量。

39.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本集團並無改變其承受市場風險或管理及衡量風險方式。

(i) 外幣風險

外幣風險指由於外幣匯率的變動，持有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將影響本集團狀況的風險。本集團之某部分銀行存款及結餘及銀行貸款以外幣為值，令本集團承受外幣風險。

本集團承受之外幣風險乃主要來自美元之銀行貸款。為減低外幣風險，本集團利用一介定為高度有效對沖債項之貨幣掉期利率將本集團相關實體之外幣債務轉往功能貨幣。貨幣掉期主要條款與對沖貸款相約。因此，此淨外幣風險並未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有見及此，不需呈列敏感度分析。

(ii) 利率風險

公平值利率風險是指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會隨著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是指金融工具之未來現金流量會隨著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

本集團承受之公平值利率風險主要來自固定息率借貸及貸款，包括對沖會計項下之浮動息率借貸由浮動息率轉為固定息率。全部帶息金融資產需面對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之金融資產及銀行貸款之利率及還款期限已於附註19、32及37披露。

本集團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與浮動息率金融負債有關，但並不包括某些於對沖會計下由浮動息率轉為固定息率的(見附註32、33及37)。

本集團透過評估其帶息金融資產及帶息金融負債之利率差距來監察利率風險。為減低現金流量利率差距，本集團已採用掉期利率以轉變部分債務由浮動息率為固定息率。掉期利率主要條款與對沖貸款相約。

敏感度分析

以下之敏感度分析乃就於報告期間期末持有浮動息率之非衍生金融工具(帶有浮動息率而被利率掉期對沖之借貸除外)及衍生金融工具利息成份所承受之利率變化釐定。就浮息貸款，分析乃假設報告日之負債為全年未償負債。主要管理層之內部利率風險報告乃根據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利率一百點子升幅為理據及代表管理層預期利率之可能合理變動。

39.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ii) 利率風險(續)

若利率上升一百點子(二零一八年：一百點子)及在其他可變動因素保持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

- 其他全面收益將減少18,308,000港元(二零一八年：39,078,000港元)，主要由於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有所變更所致，但並不包括交叉貨幣掉期利率之外幣滙兌成分影響。

管理層認為，由於金融負債所潛在的利率風險於期末並不能反映年內之風險，所以敏感度分析並不具代表性。

(iii) 其他價格風險

本集團透過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二零一八年：可供出售投資)而承受股份價格風險。此外，本集團亦投資於若干無市場價格的股本證券作長期策略用途，並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二零一八年：按成本減除減值後計量的可供出售投資)。管理層會監察價格動向及在需要時採取適當行動。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將會對本集團產生財務虧損之本集團面臨之最高信貸風險源於訂約對方因未能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所載各類別已確認金融資產(包括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應收同系附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及一間聯繫公司款項、受限制存款、定期存款、受託銀行結存及銀行結存)履行責任。

為盡量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已制定政策及系統以監察及監控信貸風險。管理層已委派不同部門負責決定信貸限額、信貸批核及其他監察程序，以確保採取適當跟進行動回收逾期債務。董事會全面負責本集團之信貸政策及監察本集團資產組合之信貸質素。就此而言，管理層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大為降低。再者，本集團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進行減值評估(二零一八年：已產生虧損模式)。

本集團可能面臨金額相當於授予信用卡客戶之未動用信用卡總限額之虧損。然而，虧損金額可能低於未動用信用卡總限額，因為信貸融資取決於客戶是否維持特定信貸標準。本集團監察客戶之信貸質素，並有合約權利取消所授出之信貸融資，故管理層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有限。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未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上入賬之未動用信用卡限額為27,733,823,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8,234,591,000港元)。

除信貸風險集中於流動資金(該等資金存放於多間高度信貸評級之銀行)外，由於風險分散於多名訂約對方及客戶，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信貸風險高度集中之情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9.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之減值準備政策

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管理層負責制定及維持本集團資產組合之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程序。管理層定期評估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應用簡化方法，以就來自客戶合約之貿易相關應收款項(包括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聯方款項)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該等款項自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起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作初始計量)，以及應用一般方法計量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及未動用信用卡限額承擔之預期信貸虧損。此外，估計預期信貸虧損需要前瞻性資料，董事考慮期望若干宏觀經濟指標，如失業率、消費者價格指數及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率。

根據簡化方法，本集團計量來自客戶合約之貿易相關應收款項(包括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聯方款項)之虧損準備，該等款項自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起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按相當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之金額初始計量。根據一般方法，金融資產分類為三個階段，以反映信貸質素轉差情況。各階段之減值準備按產品之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程度及違約風險計算。第一階段涵蓋信貸質素自初始確認以來並無嚴重轉差之金融資產(包括低信貸風險被視為較低之投資)。第二階段涵蓋信貸質素自初始確認以來嚴重轉差但並無客觀憑證顯示發生信貸虧損事件之金融資產。第三階段涵蓋於報告日期存在客觀證據顯示減值之金融資產。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於第一階段確認，而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則於第二及第三階段確認。

本集團之內部信貸風險評級評估包含以下類別：

內部信貸評級	說明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D0	逾期少於30日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D1	逾期超過30日但少於60日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無信貸減值
D2	逾期超過60日但少於90日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無信貸減值
D3	逾期超過90日但少於120日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信貸減值
D4或以上	逾期120日以上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信貸減值

內部信貸評級	說明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	
		貿易相關之應收款項	其他金融資產
低風險	訂約對方具有低違約風險，且並無任何逾期款項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無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觀察名單	債務人經常於到期日後償付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無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存疑	內部制定資料或外來資源顯示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大幅增加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無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無信貸減值
虧損	有證據顯示資產為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信貸減值
撇銷	有證據顯示債務人處於嚴重財務困難，而本集團不認為日後可收回款項	撇銷款項	撇銷款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9.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根據一般方法作出階段分配之決策規則如下：

階段	決策規則(根據內部信貸評級)
第一階段	—「低風險及觀察名單」或「D0」
第二階段	—「存疑」或「D1及D2」，除非另有合理可作為依據之資料顯示
第三階段	—「虧損」或「D3及D4或以上」，除非另有合理可作為依據之資料顯示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前之減值準備政策

本集團之政策規定對超逾重要門檻之個別金融資產進行季度審閱。經個別評估之賬目之減值準備是根據按個別情況對於報告期間期末之已產生虧損所作評估而釐定，且適用於全部個別重大賬目。評估一般包括個別賬目持有之抵押品及預期收款。

本集團以過往虧損經驗、所作判斷及統計技術就i)並無個別評估之同類資產組合；及ii)已產生但尚未識別之虧損計提經共同評估之減值準備。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未動用信用卡限額承擔)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金額變動、截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之減值準備及於報告期末之信貸質素分析載於附註19至21。

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聯方款項(與貿易有關)

管理層定期檢討及評估訂約對方之信貸質素。本集團使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聯方款項(與貿易有關)之虧損準備。由於該等應收款項並未逾期，且並無重大過往違約記錄，故董事認為，經考慮訂約對方之財務背景及狀況後，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並不重大。因此，由於有關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聯方款項(與貿易有關)之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故概無計提虧損準備。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概無就與貿易相關之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聯方款項作出減值。

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聯方款項(非貿易相關)

管理層定期檢討及評估訂約對方之信貸質素。由於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聯方款項(非貿易相關)並未逾期，且信貸風險於初始確認後未有大幅增加，且本集團使用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評估該等應收款項。就此而言，董事亦認為，經考慮訂約對方之財務背景後，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並不重大。因此，由於有關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聯方款項(非貿易相關)之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故概無計提虧損準備。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概無就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聯方款項(非貿易相關)作出減值。

39.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銀行結存／衍生金融工具

流動資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信貸風險有限，原因是訂約雙方乃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給予高度信貸評級之銀行。因此，由於有關銀行結存／衍生金融工具之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故概無計提虧損準備。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概無就銀行結存／衍生金融工具作出減值。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制定了一套合適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措施，以妥善管理短期、中期及長期融資及流動資金需求，並由董事定時審閱。本集團管理流動資金風險乃透過持續監察預測及實際現金流量維持充足儲備及銀行融資，及維持長期融資於穩健水平以提供資金予短期金融資產。

下表為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間詳情。下表根據未折現金融負債的合約到期日編製，其中包括該負債之利息，惟不包括本集團有權及有意於合約到期日前償還之負債。利息流量於某程度上為浮動息率，未折現金額以報告期間期末之利息收益率曲線衍生。

	二零一九年					
	可隨時 要求或 一個月以內 千港元	一個月 至三個月 千港元	三個月 至十二個月 千港元	一年 至四年 千港元	四年以上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資產擔保借款	3,720	7,439	741,867	560,236	-	1,313,262
銀行貸款						
— 固定息率	150,415	773	3,459	107,565	91,880	354,092
— 浮動息率	82,214	4,035	111,896	894,338	-	1,092,483
其他金融負債	113,297	442	-	-	-	113,739
折現總金融負債	349,646	12,689	857,222	1,562,139	91,880	2,873,57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9.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二零一八年					總額 千港元
	可隨時 要求或 一個月以內 千港元	一個月 至三個月 千港元	三個月 至十二個月 千港元	一年 至四年 千港元	四年以上 千港元	
資產擔保借款	3,720	7,439	33,476	1,339,270	-	1,383,905
銀行貸款						
- 固定息率	441	868	33,699	110,135	93,935	239,078
- 浮動息率	2,226	4,381	331,770	1,003,539	65,134	1,407,050
其他金融負債	130,993	766	-	-	-	131,759
折現總金融負債	137,380	13,454	398,945	2,452,944	159,069	3,161,792

倘浮動利率於報告期間期末之變動不同於已釐定之利率估計，則以上關於非衍生金融負債利率工具的金額須作出變更。

下表詳細列明本集團所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合約到期日。該表是根據衍生金融工具的未折現淨現金流入(流出)所決定如該衍生工具的交易是按淨額計算的。當應付或應收金額不是固定時，其披露金額則是參考於報告日預算利率計算之收益曲線。因管理層認為合約到期日為了解衍生工具現金流時間的要素，本集團衍生金融工具乃根據合約到期日作流動資金分析。

	二零一九年				總額 千港元
	三個月以內 千港元	三個月 至十二個月 千港元	一年 至四年 千港元	四年以上 千港元	
衍生金融工具 淨現金(流出)流入	(4,971)	(760)	7,935	-	2,20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9.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二零一八年				總額 千港元
	三個月以內 千港元	三個月 至十二個月 千港元	一年 至四年 千港元	四年以上 千港元	
衍生金融工具 淨現金流出	(11,649)	(33,661)	(31,196)	(56)	(76,562)

(c)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

於財務狀況表確認之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部分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每個報告期間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下表提供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的資料(特別是所使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值)，以及跟據公平值輸入值可觀察程度而劃分之公平值計量級別水平(第一級至第三級)。

	二零一九年			總計 千港元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資產	-	15,486	-	15,486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權益工具				
上市股本投資	7,530	-	-	7,530
非上市股本投資	-	-	111,171	111,171
總計	7,530	15,486	111,171	134,187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	-	14,635	-	14,635

	二零一八年			總計 千港元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資產	-	18,249	-	18,24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上市股本投資	8,595	-	-	8,595
總計	8,595	18,249	-	26,844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	-	36,684	-	36,68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9. 金融工具(續)

(c)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續)

於財務狀況表確認之公平值計量(續)

本年度內第一、二及第三級之間並無轉撥。

上市股本投資的公平值乃參照聯交所的市場買入報價。

非上市股本投資的公平價值乃根據估值而釐定，而該估值主要是參考同類行業上市實體的市值，並考慮市場折扣而採用市場法估值而達成的。

掉期利率及交叉貨幣掉期利率的公平值乃以估計未來現金流現值及以市場息率及美元與港元的遠期匯率(交叉貨幣掉期利率)衍生適合的收益曲線折現計量的，於報告期間期末是可以觀察的。

按第三級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對賬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	-
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權益工具的重新分類	7,305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權益工具的重新計量	72,934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	80,239
確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之公允價值收益	30,932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	111,171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總資產的一小部份，即1.8%(二零一八年：無)，基於估計並記錄為按第三級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儘管該等估值對估計敏感，但相信將一項或多項假設轉換為合理可能的替代假設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包含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為於本期報告期間期末持有的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的非上市股本證券相關的30,932,000港元收益，並作為「投資重估儲備」的變動呈報。

除下表所詳列，董事認為於本集團財務報表內已攤銷成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約，公平值根據基於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的一般公認定價模型釐定：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賬面值 千港元	公平值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公平值 千港元
銀行貸款	1,381,483	1,386,925	1,575,020	1,582,070

39. 金融工具(續)

(d) 對銷、可執行總互銷協議或類似協議下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集團進行若干衍生交易，為與若干銀行簽訂由ISDA協議所覆蓋。由於ISDA協議訂明，只有在違約、無力償還或破產的狀況下才可行使對銷權，故本集團現時對已確認金額並未有合法行使的對銷權，以致該等衍生工具並未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對銷。除上文所述衍生工具交易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抵銷或須根據類似互銷安排。

(a) 可執行總互銷協議或類似協議下的金融資產

	已確認 金融資產總額 千港元	於財務狀況表 對銷之已確認 金融負債總額 千港元	於財務狀況表 呈列之金融 資產淨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 衍生金融工具	15,486	–	15,486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 衍生金融工具	18,249	–	18,24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9. 金融工具(續)

(d) 對銷、可執行總互銷協議或類似協議下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續)

(b) 可執行總互銷協議或類似協議下的淨金融資產(按交易方呈列)

	於財務狀況表 呈列之金融 資產淨額 千港元	於財務狀況表 未對銷之 金融負債 千港元	淨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			
交易方A	14,366	(29)	14,337
交易方B	490	(490)	–
交易方C	630	(396)	234
總額	15,486	(915)	14,571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			
交易方A	16,885	(1,142)	15,743
交易方B	511	(511)	–
交易方C	853	(414)	439
總額	18,249	(2,067)	16,182

(c) 可執行總互銷協議或類似協議下的金融負債

	已確認 金融負債總額 千港元	於財務狀況表 對銷之已確認 金融資產總額 千港元	於財務狀況表 呈列之金融 負債淨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			
衍生金融工具	(14,635)	–	(14,635)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			
衍生金融工具	(36,684)	–	(36,68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9. 金融工具(續)

(d) 對銷、可執行總互銷協議或類似協議下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續)

(d) 可執行總互銷協議或類似協議下的淨金融負債(按交易方呈列)

	於財務狀況表 呈列之金融 負債淨額 千港元	於財務狀況表 未對銷之 金融資產 千港元	淨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			
交易方A	(29)	29	-
交易方B	(14,210)	490	(13,720)
交易方C	(396)	396	-
總額	(14,635)	915	(13,720)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			
交易方A	(1,142)	1,142	-
交易方B	(35,128)	511	(34,617)
交易方C	(414)	414	-
總額	(36,684)	2,067	(34,61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0. 融資業務產生的負債對賬

下表詳述本集團來自融資活動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是已用現金流動或未來現金流動，分類在集團綜合現金流動表之融資業務中的現金流動。

	銀行貸款 千港元	應付股息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	1,575,020	–	1,575,020
融資現金流動	(195,000)	(184,256)	(379,256)
攤銷前期費用	388	–	388
確認派發之股息	–	184,256	184,256
匯率調整	1,075	–	1,075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	1,381,483	–	1,381,483

	銀行貸款 千港元	應付股息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一日	1,721,281	–	1,721,281
融資現金流動	(150,000)	(167,506)	(317,506)
攤銷前期費用	389	–	389
確認派發之股息	–	167,506	167,506
匯率調整	3,350	–	3,350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	1,575,020	–	1,575,02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1. 經營租賃承擔

於報告期間期末，本集團就租賃物業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款項承擔於下列期限屆滿：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一年內	47,717	54,160
第二至第五年內(包括首尾兩年)	21,863	47,229
	69,580	101,389

租賃物業之租約及設備乃基於平均為期二至三年之條件商定，而固定租金則平均為一年。

42. 資本承擔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並未在綜合財務報表內提撥準備：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31,615	10,025

43.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資產擔保借款分別由1,675,261,000港元之應收信用卡賬款及419,466,000港元之受限制存款作抵押(二零一八年：1,660,345,000港元及38,000,000港元)(見附註19及23)。

44.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所有合資格僱員推行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之資產由信託人監管，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存放。本集團及其僱員分別按有關薪金之5%(上限為每位僱員每年18,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8,000港元))向強積金計劃供款。計入損益之總成本為4,657,000港元(二零一八年：4,579,000港元)代表本集團於本會計年度向強積金計劃之應付供款。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就有關申報報告年度尚未向強積金計劃作出之應繳供款為693,000港元(二零一八年：713,000港元)。

中國附屬公司僱用之僱員為中國政府所運作之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之成員。中國附屬公司須按彼等工資之若干百分比供款予退休福利計劃以支付福利開支。本集團就此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是根據計劃作出供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5. 關連人士交易

於年度內，本集團與關連人士進行以下交易：

	同系附屬公司		直接控股公司		最終控股公司		聯繫公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已收利息	5,181	5,210	-	-	-	-	-	-
已收佣金	7,300	7,856	-	-	-	-	-	-
已收股息	781	710	-	-	-	-	-	-
已收服務費	-	-	984	1,096	-	-	-	-
已付特許費	11,193	9,800	-	-	30	35	-	-
已付服務費	-	-	14,299	13,677	-	-	29,944	34,736
已付禮品證明	8,847	6,570	-	-	-	-	-	-
已付開發費	6,377	9,862	-	-	-	-	-	-

主要管理層成員之酬金

年內，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成員之薪酬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短期福利	13,012	12,255
受僱後期福利	54	48
	13,066	12,303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薪酬乃由薪酬委員會按本集團之營運業績、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6.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以下是於報告期間期末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3,379	80,113
投資附屬公司	227,258	432,855
投資聯繫公司	15,449	13,678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118,701	–
可供出售投資	–	15,900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844,476	916,86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5,729	24,645
衍生金融工具	15,469	18,249
遞延稅項資產	16,775	–
受限制存款	38,000	38,000
	1,395,236	1,540,302
流動資產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3,984,443	4,110,78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4,277	36,656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37	163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47	137
衍生金融工具	17	–
受限制存款	381,466	–
銀行結存及現金	352,924	636,231
	4,763,411	4,783,967
流動負債		
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249,680	224,798
合約負債	9,486	–
應付系附屬公司款項	41,644	56,083
應付中介控股公司款項	–	150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28	33
應付聯繫公司款項	2,027	2,318
銀行貸款	325,000	345,000
資產擔保借款	701,600	–
衍生金融工具	11,069	1,865
稅項負債	33,515	25,772
	1,374,049	656,019
流動資產淨額	3,389,362	4,127,948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4,784,598	5,668,25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6.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69,477	269,477
儲備(附註)	2,906,672	2,879,185
權益總額	3,176,149	3,148,662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1,056,483	1,230,020
資產擔保借款	548,400	1,250,000
衍生金融工具	3,566	34,819
遞延稅項負債	–	4,749
	1,608,449	2,519,588
	4,784,598	5,668,250

本公司之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田中秀夫
董事總經理

黎玉光
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6.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儲備之變動如下：

	投資重估儲備 千港元	對沖儲備 千港元	換算儲備 千港元	累積溢利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一日	(4,421)	(53,651)	5,273	2,647,367	2,594,568
年度溢利	-	-	-	417,861	417,861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虧損	(3,500)	-	-	-	(3,500)
投資重估儲備在損益重分類有關可供出售 投資之減值虧損	7,921	-	-	-	7,921
海外業務折算之外匯差額	-	-	1,127	-	1,127
註銷聯繫公司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換算儲備	-	-	(5,408)	-	(5,408)
現金流量對沖之淨調整	-	34,122	-	-	34,122
年度全面收益(支出)總額	4,421	34,122	(4,281)	417,861	452,123
二零一六/一七年度已派末期股息	-	-	-	(83,753)	(83,753)
二零一七/一八年度已派中期股息	-	-	-	(83,753)	(83,753)
	4,421	34,122	(4,281)	250,355	284,617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	-	(19,529)	992	2,897,722	2,879,185
調整	63,175	-	-	(143,881)	(80,706)
調整後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	63,175	(19,529)	992	2,753,841	2,789,479
年度溢利	-	-	-	247,559	247,559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平值收益	29,867	-	-	-	29,867
海外業務折算之外匯差額	-	-	(768)	-	(768)
現金流量對沖之淨調整	-	15,791	-	-	15,791
年度全面收益(支出)總額	29,867	15,791	(768)	247,559	292,449
二零一七/一八年度已派末期股息	-	-	-	(92,128)	(92,128)
二零一八/一九年度已派中期股息	-	-	-	(92,128)	(92,128)
	29,867	15,791	(768)	63,303	108,193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	93,042	(3,738)	224	2,817,144	2,906,67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7. 附屬公司詳情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本公司佔附屬公司股權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註冊 及營業地點	股本/繳足股本		本公司直接 擁有權益之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一九年 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八年 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九年 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八年 二月二十八日	
永旺保險顧問(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0港元	1,000,000港元	100%	100%	保險顧問服務
瀋陽金融商貿開發區 永旺小額貸款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124,221,000港元	124,221,000港元	100%	100%	小額貸款業務
天津永旺小額貸款有限公司	中國	100,000,000人民幣	100,000,000人民幣	100%	100%	小額貸款業務
深圳永旺小額貸款有限公司	中國	150,000,000人民幣	150,000,000人民幣	100%	100%	小額貸款業務

48. 本公司主要信託詳情

Horizon Master Trus (AEON 2006-1)為一特定用途實體，其成立是用作資產擔保借款融資交易。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此特定用途實體持有資產主要為應收信用卡賬款、受限制存款、定期存款、從屬受益者權益及賣方受益者權益。

對於本集團持有之資產擔保借款融資交易，本集團承諾以信用卡應收款項及受限制存款的形式維持最低程度之擔保。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沒有需要對該信託提供財務或其他支援之合同安排；本集團沒有意向提供該支援。

詞彙

二零一八年度股東週年大會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二零一九年度股東週年大會	將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ACS馬來西亞	AEON Credit Service (Malaysia) Berhad
ACS泰國	AEON Thana Sinsap (Thailand) Public Company Limited
ACSS	AEON Credit Service Systems (Philippines) Inc.
AEON日本	AEON Co., Ltd.
永旺百貨	永旺百貨(香港)有限公司
AFS	AEON Financial Service Co., Ltd.
AFS(香港)	永旺金融服務(香港)有限公司
深圳永旺	永旺資訊服務(深圳)有限公司
章程細則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
董事會	本公司之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或國內或PRC	中華人民共和國
公司條例	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及其隨後不時之修訂
本公司	AEON信貸財務(亞洲)有限公司
董事	本公司董事
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
FVTOCI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其他全面損益表
FVTPL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
本集團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詞彙

香港銀行同業拆息	香港銀行同業拆息
HKAS	香港會計準則
港元	港幣，香港法定貨幣
HKFRSs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HKICPA	香港會計師公會
香港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ISDA協議	國際掉期與衍生工具協會主協議
倫敦銀行同業拆息	倫敦銀行同業拆息
上市規則	聯交所制定的證券上市規則
標準守則	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其他全面收益	其他全面收益
人民幣	人民幣，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定貨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及其隨後不時之修訂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元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